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102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孙志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玉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2018 年我国经济仍处于去杠杆的调整关键期，国家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财政部、银保监会、国资委等五部门联合印发了《2018 年降低企业杠杆率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内“去杠杆”政策持续推进，与此同时中美贸易摩擦加剧，上述经济政策及经济事件的叠加，加大了经济的波动及不确定性，可能会给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受金融行业去杠杆和银行贷款收紧影响，实体经济流动性承压明显，公司融资成本和融资压力增大。公司将持续关注、定期分析国内宏观经济走势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从多方面拓宽融资渠道，筹措资金，保证合理的资金储备，提高资金运转效率，提高公司的整体运营能力，以应对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不确定风险。

二、经营业绩波动风险：公司产品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北京、新疆、江苏等生产基地周边市场，以北方市场为主，由于北方地区冬季气温较低，不利于施工的时间较长，因此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公司目前主要通过承接装配式建筑项目的形式推广自行生产的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按照公司目前收入确认

的会计政策,对合同金额超过一亿元且组装周期超过 12 个月的装配式建筑项目,在提供的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实现的收入;其他装配式建筑项目均在房屋组装完成并经建设方验收合格后,确认合同收入实现,目前公司装配式建筑项目主要在房屋组装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实现,可能出现房屋组装与竣工验收分属两个不同会计期间的情况,从而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在各季度及年度之间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甚至出现下滑 50% 及以上的风险。

三、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公司为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供应商,客户主要为建设单位和建筑施工企业,政府项目较多,受降低政府债务风险及限制政府举债政策的影响,政府项目回款周期较以前有所延长,且工程项目价款结算手续复杂、耗时较长,往往存在付款不及时的情况。如果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影响公司资金的周转,导致公司的运营能力下降。公司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争取做到应收账款的事前控制、事中分析、事后追踪,加强对业务部门回款的考核,加强应收账款的清理。

四、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主要生产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及提供集成服务,主要原材料是钢材、水泥、粉煤灰、木粉、保温材料等。报告期内,钢材采购占当期原材料采购总金额的比例较大,随着大宗商品市场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公司的生产成本也相应发生变化。如果未来一段时间原材料价格继续上涨,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PPP 项目实施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全资子公司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牵头方)与裕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吐鲁番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标准化厂房 PPP 项目合同》,投资估算金额约为 79,117 万元。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财政部

印发了《财政部关于做好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 号),对依法规范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及时完成存量地方政府债务置换工作、着力强化债务风险监测和防范、进一步强化地方政府债券管理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另外,财政部印发了《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管理的通知》(财办金〔2017〕92 号),指出各级财政部门要规范项目库管理,应组织开展项目管理库入库项目集中清理工作。目前,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标准化厂房 PPP 项目仍属于入库项目,但未来可能存在政策变化风险,该 PPP 项目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六、汇率波动风险:随着公司开拓海外市场,公司海外项目的应收款有所增加,以外币结算的产品出口收入存在因外币贬值导致汇兑损失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7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1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7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恒通科技	指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孙志强先生
恒隆德庆	指	霍尔果斯恒隆德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中科燕山	指	北京市中科燕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组装公司（北京）	指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组装公司（乌苏分公司）	指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乌苏直属分公司，系公司子公司组装公司（北京）之分公司
组装公司（一分公司）	指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一分公司，系公司子公司组装公司（北京）之分公司
组装公司（吐鲁番分公司）	指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吐鲁番分公司，系公司子公司组装公司（北京）之分公司
组装公司（喀什分公司）	指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喀什分公司，系公司子公司组装公司（北京）之分公司
组装公司（江苏分公司）	指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系公司子公司组装公司（北京）之分公司
组装公司（托克逊分公司）	指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托克逊分公司，系公司子公司组装公司（北京）之分公司
组装公司（山东分公司）	指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系公司子公司组装公司（北京）之分公司
乌苏赛木	指	新疆恒通创新赛木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通远景	指	北京恒通远景进出口销售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通制品	指	北京恒通赛木木塑制品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吐鲁番赛木	指	吐鲁番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通远大	指	大连恒通远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赛木	指	江苏赛木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喀什赛木	指	喀什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鑫诚昌隆	指	宿迁鑫诚昌隆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赛木	指	山东恒通赛木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新鲁强	指	山东新鲁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田园科技	指	北京一亩三分田园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宝中宝	指	大连宝中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孙公司，目前正在履行简易注销程序
盛隆投资	指	吐鲁番盛隆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孙公司
金恒通达	指	北京金恒通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6 月
元	指	人民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通科技	股票代码	300374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恒通科技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志强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谭黎明	张亚楠
联系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万兴路 86-5 号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万兴路 86-5 号
电话	010-57961617	010-57961616
传真	010-57961616	010-57961616
电子信箱	hengtongsaimu@sohu.com	hengtongsaimu@sohu.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08,704,862.88	512,371,436.40	-3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700,834.41	28,218,589.73	-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2,812,143.52	25,174,371.52	-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7,660,498.78	-131,960,024.24	-72.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4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4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8%	3.45%	-1.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38,984,403.88	2,505,622,497.68	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35,016,999.79	1,431,677,419.42	0.23%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98,055.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88,957.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03.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8,739.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2.88	
合计	2,888,690.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土木工程建筑业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是国内大型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供应商和集成商，可提供装配式建筑全套解决方案，是住建部认定的首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公司坚持标准化设计、工厂化生产、装配化施工、一体化装修、信息化管理、智能化应用，积极推动建筑产业现代化，塑造装配式建筑产业卓越品牌。

公司主营新型墙体材料、建筑结构材料、室内外装饰材料、园林景观材料以及集成房屋等装配式建筑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组装。核心产品有无机集料阻燃木塑复合墙板、纤维增强水泥挤出成型中空墙板、内外墙装饰板、室内外地板、屋面瓦等。公司装配式建筑产品种类丰富，拥有多种型号，近百个品种，主要应用于大型展馆、办公楼、公寓宿舍、市政建设、安置房、工业厂房、新农村建设、别墅木屋、旅游用房等建筑领域。为开拓乡村及旅游建设市场，2018年公司最新推出了移动四合院、集装箱房屋、卡迪雅别墅等装配式住宅产品，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选择与更全面的服务。

公司装配式建筑主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装配式建筑部品 部件类别		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主要特征及用途
墙体材料	无机集料 阻燃木塑 复合墙板	无机集料阻燃木塑复合墙板具有优越的阻燃性，保温隔热；绿色环保，无甲醛等有害气体释放，可100%回收再加工，不产生建筑垃圾；轻质高强，自重轻；综合成本低，减少了钢结构用量，无大型设备作业和湿作业，施工速度为传统材料的3倍以上；墙体占用空间小，增加使用面积等特点。主要应用于民用建筑、商用建筑、临时建筑等低层建筑的内外墙。
	纤维增强 水泥挤出 成型中空 墙板	纤维增强水泥挤出成型中空墙板具有A级防火性能，节能环保，保温性能优越，可实现装饰一体化成型。纤维增强水泥挤出成型中空墙板可以用于低中高层建筑，且加工精度更高，单位面积的生产成本更低，具有更接近传统墙体材料的质感。 纤维增强水泥挤出成型中空墙板不仅可以用作各种装配式建筑的外围护墙、内隔墙，而且可以用于商场幕墙、室内背景墙、写字楼OA地板、地下停车场、楼梯踏步、人行步道、建筑外遮阳板等场所，其表面有清水效果，美观大方，也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彩色板材或做涂装处理，通过板材表面多样的纹理变化和设计风格的有机结合，形成建筑外墙独一无二的装饰效果。
建筑结构材料		结构材料主要是构成装配式建筑受力构件和结构所用的材料，包括钢筋桁架楼承板、C型钢、H型钢、U型扣槽，产品规格和连接点均根据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与公司共同编制的《无机集料阻燃木塑复合条板建筑构造（国家建筑标准设计参考图）》（国家建筑标准设计参考图集：15CJ28）进行标准设计，与公司自主生产的墙体材料及其他部品部件准确匹配，产

		品强度高、耐久性好，主要应用于装配式建筑的钢结构，属于配套产品。
建筑功能材料	室内装饰材料	室内装饰材料为装配式建筑辅助功能材料，主要包括内墙挂板、内墙吸音板、室内长城板、室内地板、门窗型材等；室内装饰材料产品种类丰富，规格齐全，具有绿色环保、防水、防潮、防虫蛀、安装简便、可循环再利用等特点，广泛应用于室内装饰领域。
	室外装饰材料	室外装饰材料为装配式建筑辅助功能材料，主要包括共挤发泡挂板、PE外墙挂板、室外长城板、彩石金属瓦、合成树脂瓦等。主要应用于建筑物的外墙装饰面，上述材料具有轻质、色彩丰富、保温隔热、防火、防水、耐腐蚀、耐冻融、安装简便、可循环再利用等特点，广泛应用于室外装饰领域。
	户外景观材料	户外景观产品包括户外地板、栏杆、欧式立柱、方管、扶手、板条、木塑板等，具有轻质、色彩丰富、防火、防水、耐腐蚀、安装简便、可循环再利用等特点，广泛应用于市政园林建设、户外平台、别墅等领域。
装配式建筑集成产品类别		装配式建筑集成产品主要特征及用途
装配式房屋		装配式房屋以工厂化、标准化生产的无机阻燃复合墙板为墙体材料、以轻型钢结构或钢结构作为整体结构连接，配套公司自行生产的室内外装饰材料等，依照标准组装图集或客户需求快速组装而成的成套产品。具有安装工艺简单快捷，安全稳定，绿色环保等特点。主要应用于各地市政用房、文化体育用房、新农村建设用房、灾区重建工程、工业厂房、别墅、学校、警务工作站、海景房、临时用房活动房屋等。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装配式建筑业务实行集中采购机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需的大宗原材料和其他辅助材料均由公司采购部负责采购。采购部在经营预算目标指导下，根据订单及各部门物料需求，形成中短期采购计划。

2、生产模式

公司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由车间生产加工完成，现场装配，主要采用订单式生产模式。根据销售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由生产部填写《生产计划单》确认库存数量并安排生产。对于装配式建筑成套产品的生产，公司以终端客户的需求为导向，从设计环节到模块化加工，“智能工厂”能按细分的模块图纸要求，在工厂加工成标准成品，并进行预组装，运输至现场后直接按设计图及组装工艺集成。此种产业化生产建造方式大大提高了工程施工效率和自动化程度，实现了大规模工业化房屋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区域平台式销售模式，以生产基地搭建区域销售平台，以区域销售平台覆盖周边地区市场。

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主要分为直接销售模式和经销模式：

（1）直接销售模式

1) 按产品类别分类

a. 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材料类）销售。公司主要销售对象为建筑施工企业、装饰企业、园林景观施工企业、直接终端用户等。

b. 装配式建筑集成产品（工程类）销售。公司通过承接装配式建筑项目的方式提供成套产品和施工服

务，主要客户为企事业单位、政府部门、新农村改造、旅游地产商等。销售流程主要包括承接订单、整体方案设计、产品生产加工、组装服务等阶段，为客户提供装配式建筑全套产品，以及组装和配套建造服务。

2) 按营销方式分类

a.线上销售。公司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运用“互联网+”技术，建立线上营销渠道，充分运用建材在线、百度推广、微信营销等互联网手段进行产品销售，同时与乡村互联网精品别墅建设服务平台合作，向终端消费者市场推广。

b.线下销售。公司成立营销团队，通过制定区域目标，将业务员合理分配，做好老客户维护，并通过广告宣传、参加展会等方式开发新客户，不断拓宽公司业务范围。

(2) 经销模式

公司在某个区域招揽代理商，由代理商负责该区域的市场开发、销售推广和销售管理，公司不直接向该区域的客户销售产品，而是按照代理价格将产品销售给代理商，再由代理商按照零售价格将产品销售给客户。

(三)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国家装配式建筑行业政策激励

2017年2月24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提到要大力发展装配式混凝土和钢结构建筑，在具备条件的地方倡导发展现代木结构建筑，不断提高装配式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例。力争用10年左右的时间，使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0%。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8-2023年中国装配式建筑行业市场前景与投资规划深度分析报告》汇总，截至2018年1月我国已经有30多个省市地区就装配式建筑的发展给出了相关的指导意见以及配套的措施，其中22个省份均已指定装配式建筑规模阶段性目标，并陆续出台具体细化的地方性装配式建筑政策扶持行业发展。

为加快采用装配式建筑成熟技术，积极稳妥地推动江苏省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2017年2月，江苏省住建厅、发改委、经信委、环保厅、质监局联合发布了《关于在新建建筑中加快推广应用预制内外墙板预制楼梯板预制楼板》的通知（苏建科[2017]43号），其中明确提到单体建筑中强制应用的预制内外墙板、预制楼梯板、预制楼板（含预制叠合楼板，简称“三板”）总比例不得低于60%。2018年1月，江苏省住建厅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明确新建建筑应用预制内外墙板预制楼梯板预制楼板相关要求》的通知，对应用“三板”项目的施工图审查提出具体要求，并详细列明单体建筑中“三板”应用总比例计算方法。

公司作为住建部认定的第一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将积极按照建科〔2017〕77号文件有关规定扎实推进装配式建筑各项工作，及时探索总结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装配式建筑发展经验，切实发挥示范引领和产业支撑作用。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政策激励，将进一步拓宽装配式建筑市场空间，增加市场需求，推动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公司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技术优势

公司的核心产品有木塑复合墙体材料和新型产品纤维增强水泥挤出成型中空墙板及配套的房屋建造必需材料，产品的配方、工艺等均由公司独立自主研发设计，并与上游装备和模具厂家合作，实现了从建筑材料制造到房屋组装完成的智能制造一体化规模生产。

公司在技术方面独具优势，公司按照工业4.0标准全力打造新型墙体材料及装配式房屋部品部件智能云工厂，位于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窦店高端制造业基地，是“装配式建筑智能制造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项目”。智能云工厂引进德国ECP板材制造、自动混配料系统、定厚研磨精铣装备、国内先进自动保温填充、热转印印刷涂装、自动打包生产线、智能立体仓储等智能生产线，结合新型墙体技术自主创新，开展了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制造行业的技术升级和改造。公司生产的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不仅具有新型建筑材料的时代性特点，符合现代建筑的要求，还具有可循环再利用的特点，节能环保，减少建筑垃圾、促进自然资源消耗减量化，并且可以实现图案个性化定制，满足客户多方面需求。

公司不断精进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制造技术，自主研发的真空挤出纤维增强水泥预制墙板和装饰保温

一体化赛木轻质墙板于2017年12月通过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的共同审核及评定，在本报告期内收到上述部门联合颁发的《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服务)证书》。2018年4月，公司的技术研发部获得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的“工人先锋号”称号和北京市总工会、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联合授予的“北京市工人先锋号”称号。同时，公司被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评定为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上述荣誉的取得，充分体现了公司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与技术成果转化等方面的实力。公司将在此基础上，继续加大力度提升企业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持续完善技术创新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机制，逐步把公司建设成为有重要影响力的装配式建筑产品和技术研发中心。

（四）行业发展趋势及竞争格局

自2016年，国务院出台《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71号）以来，各地方政府也相继出台鼓励装配式建筑发展的相应政策。2018年5月，国内首部装配式装修地方标准——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住宅室内装配式装修工程技术规程》（送审稿）通过了专家审查，《技术规程》中要求，室内装配式装修设计要与结构系统、外围护系统、设备与管线系统进行一体化设计。该标准细化了装配式建筑具体实施，对实务操作具有指导作用。目前，北京市作为国内建筑行业的标杆城市，推出了装配式建筑的推广政策，北京市要求在保障性住房和政府投资新建建筑中全面采用装配式建筑。未来装配式建筑将从政府类投资和保障性住房向商品房项目应用的推广，将推动装配式建筑的市场需求进一步增加。2017年11月，江苏省人民政府发布了《省政府关于促进建筑业改革发展的意见》（苏政发〔2017〕151号），指出要加快完善装配式建筑技术标准体系、市场推广体系、质量监管体系和监测评价体系。推广装配式建筑，积极推动装配式建筑产业园区、示范基地和项目建设，形成规模化的装配式建筑产业链。对装配式建筑预制部品部件生产企业，纳入工程建设监管范围，符合政策规定的可申请享受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税收优惠。至2020年，全省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达30%。2018年3月，为扎实推进上述《意见》各项任务举措落实，江苏省住建厅发布了《2018年全省建筑业工作要点》的通知（苏建建管〔2018〕111号），提到要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强化企业装配式建造能力，强化装配式建筑质量安全监督。

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发展、节能环保意识的加强以及居民接受程度的加深，居民自有民宅的翻盖、装修对装配式建筑的使用比例有所提高。2018中央一号文件提出了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将推动新型建筑进入乡村市场。

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细化、实化工作重点和政策措施，形成了今后5年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的政策框架。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农业现代化和新农村建设，科学实施乡村整形战略规划，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创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着力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比年初增加 9.00%，主要是本期吐鲁番赛木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厂房转固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比年初减少 1.48%，主要是本期无形资产计提摊销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比年初增加 54.40%，主要是木塑研发楼建设项目以及江苏宿迁、新疆吐鲁番二期、新疆喀什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比年初减少 60.10%，主要原因：（1）公司项目回款主要集中在下半年；（2）本期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投入募集资金较多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比年初减少 58.01%，主要是本期收到承兑汇票减少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比年初增加 283.96%，主要是本期预付的材料采购款较多
存货	存货比年初增加 99.68%，主要是本期在建项目尚未完工结算较多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增加 97.85%，主要是本期留抵增值税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比年初增加 59.69%，主要是本期新增北京赛博工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股权占比 5%）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土木工程建筑业

（一）专利变化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现取得有效的专利证书的专利权89项。本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取得专利证书的专利权3项，已超过专利保护期的专利4项。新增取得专利证书的专利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期	使用期限	法律状态	使用状态
1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720295284.0	覆膜装置以及增强纤维水泥挤出墙板的生产设备	恒通科技	原始取得	2017/3/24	10年	专利权维持	经常使用
2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721072507.3	墙体模块和墙体	恒通科技	原始取得	2017/8/24	10年	专利权维持	经常使用
3	发明专利	ZL201510600707.0	房屋梁柱型材连接结构及枕木集成房屋	恒通科技	原始取得	2015/9/18	20年	专利权维持	经常使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上半年，公司进行业务调整，减少了毛利率较低的再生资源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870.4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9.75%，其中装配式建筑业务收入26,028.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63%，再生资源业务收入4,736.6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82.49%；实现利润总额3,297.6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12%，主要原因是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以及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570.0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92%。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回顾如下：

一、加大研发投入，打造有影响力的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龙头企业

公司作为住建部认定的第一批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积极探索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切实发挥引领和带动作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涵盖新型墙体材料、建筑结构材料、室内外装饰材料、园林景观材料、集成房屋等，已形成了集研发、生产、销售和组装等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能够为客户提供装配式建筑全套解决方案。公司以打造有影响力的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龙头企业为发展目标，不断加大力度提升企业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完善技术创新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机制。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北京市第二十批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被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评定为北京企业技术中心，这是对公司自主研发、技术创新能力的充分肯定。2018年上半年，公司的装配式建筑业务稳步提升，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销售及集成服务业务营业收入为26,028.61万元，综合毛利率为37.28%，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增加。

二、坚持以市场化为导向，不断提高生产和服务能力

报告期以前，公司承接的项目大部分是政府项目，受金融“去杠杆”政策影响，地方政府投资收紧且政府类工程项目价款结算耗时延长，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市场化为导向，满足市场对产品升级需求，按照供给侧改革要求，不断深化经营方式改革，提高产品性价比、服务水平，逐步提高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销售占比。公司在稳步拓展原有市场基础的同时，开拓了乡村、旅游建设市场。随着国家对新型城镇化及乡村振兴的持续开展，农村住宅建设也将向功能齐全、设施完善、环境优美的“小康住宅”发展。新型城镇化及乡村振兴战略为新型建材行业提供了新一轮持续、快速发展的契机及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子公司田园科技的议案，旨在充分利用公司装配式建筑的产业基础，致力于乡村振兴，发展共享经济，打造共建、共享、共赢的乡村振兴新业态。报告期内，公司还与互联网精品别墅建设服务平台达成了战略合作，明确了装配式住宅新技术、新材料推向广大乡村市场的发展方向，进一步拓宽公司业务范围，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三、产能布局规划已逐步释放，推动主营业务提高竞争力

公司根据市场形势和公司发展需要，经过对市场、资源的综合分析，制定了以北京为中心的产能布局规划，目前北京窦店、新疆乌苏、新疆吐鲁番一期、新疆喀什四大生产营销基地，已陆续建成部分投产。江苏宿迁生产基地正在有序建设中，预计2019年1月完工投产，投产后将进一步拓展市场空间，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竞争能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08,704,862.88	512,371,436.40	-39.75%	主要是本期再生资源收入下降
营业成本	209,054,247.13	424,830,987.78	-50.79%	主要是本期再生资源收入下降导致成本相应下降
销售费用	3,263,408.81	7,485,731.88	-56.40%	主要是本期交通运输费下降
管理费用	39,013,775.01	26,058,803.47	49.71%	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折旧、研发费用、咨询费增加
财务费用	10,218,521.73	7,799,689.09	31.01%	主要是本期支付金融机构利息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7,465,219.61	7,515,029.87	-0.66%	
研发投入	4,203,207.74	2,275,000.10	84.76%	主要是本期研发项目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60,498.78	-131,960,024.24	-72.52%	主要原因：1、本期应收账款收回资金减少；2、本期支付的工程款、材料款增加；3、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627,136.47	-66,352,831.27	-366.64%	主要原因是木塑研发楼建设项目和江苏宿迁、新疆吐鲁番二期、新疆喀什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56,158.57	158,121,508.80	-59.62%	主要原因：1、本期金融机构融资增加额减少；2、本期向股东分配利润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407,143.62	-40,243,394.37	-1,076.36%	主要是本期木塑研发楼建设项目、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投入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8,453,495.87	10,629,080.39	73.61%	主要是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投资收益	3,877,129.63			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1,230,051.27			主要是本公司厂房拆除产生的损失
其他收益	3,376,492.57			主要是根据《财会[2017]15号》通知调整会计政策所致
营业外收入	2,660,193.85	4,835,278.69	-44.98%	主要是根据《财会[2017]15号》通知调整会计政策所致
营业外支出	13,603.95	500,725.63	-97.28%	主要是上期发生对外捐赠所致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12,361,697.06	782,880,013.09	-60.10%	主要原因：（1）公司项目回款主要集中在下半年；（2）本期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投入募集资金较多
应收票据	6,350,000.00	15,123,420.65	-58.01%	主要是本期收到承兑汇票减少
预付款项	79,542,401.02	20,716,081.69	283.96%	主要是本期预付的材料采购款较多
存货	228,144,305.51	114,256,611.91	99.68%	主要是本期在建项目尚未完工结算较多
其他流动资产	63,612,772.45	32,151,507.19	97.85%	主要是本期留抵增值税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75,341.43	1,675,341.43	59.69%	主要是本期增加北京赛博工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股权占比 5%）
在建工程	490,924,775.56	317,958,679.24	54.40%	主要原因是木塑研发楼建设项目以及江苏宿迁、新疆吐鲁番二期、新疆喀什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应付职工薪酬	1,524,472.34	781,526.43	95.06%	主要是本期末部分公司工资尚未发放
应交税费	9,347,859.07	33,071,541.73	-71.73%	主要是上年末计提增值税和所得税在本期已缴

				纳所致
其他应付款	2,075,268.07	11,891,282.27	-82.55%	主要是上期代收款本期已支付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91,358.04	23,169,515.67	196.90%	主要是在一年内到期的银行长期借款和融资租赁的长期应付款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1,602,850.17	15,436,186.96	39.95%	主要是本期待转销项税增加
长期借款	266,500,000.00	180,750,000.00	47.44%	主要是本期公司项目贷款增加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装配式建筑项目	230,049,309.22	140,296,551.48	39.01%	29.05%	22.86%	8.54%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12,361,697.06	12.30%	139,997,960.40	8.66%	3.64%	主要是本期增加配股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626,859,755.07	24.69%	552,618,301.56	34.19%	-9.50%	主要是公司项目回款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但本期资产总额较上年同期末增加较多
存货	228,144,305.5	8.99%	164,033,268.93	10.15%	-1.16%	主要是本期在建项目尚未完工结算

	1					较多,但本期资产总额较上年同期末增加较多
固定资产	458,154,419.66	18.04%	326,614,110.42	20.21%	-2.17%	主要是本期吐鲁番赛木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厂房转固,但本期资产总额较上年同期末增加较多
在建工程	490,924,775.56	19.34%	265,586,420.69	16.43%	2.91%	主要是木塑研发楼建设项目和江苏宿迁、新疆吐鲁番二期、新疆喀什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短期借款	389,000,000.00	15.32%	295,000,000.00	18.25%	-2.93%	主要是本期金融机构贷款增加,但本期资产总额较上年同期末增加较多
长期借款	266,500,000.00	10.50%	85,000,000.00	5.26%	5.24%	主要是本期公司项目贷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91,358.04	2.71%			2.71%	主要是本期在一年内到期的银行长期借款和融资租赁长期应付款重分类
长期应付款	24,389,716.39	0.96%			0.96%	主要是本期发生融资租赁业务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单位: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467,905.2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321,324,081.73	金融机构融资抵押
无形资产	80,064,958.84	金融机构融资抵押
在建工程	372,623,869.33	金融机构融资抵押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存单质押
合计	808,480,815.18	

截至报告期末资产受限情况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4,451,695.10元、保函保证金16,210.18元,使用受到限制。

(2)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以账面净值24,594.83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净值5,536.18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短期借款人民币23,800.00万元。详见本附注七、31短期借款。

(3)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以账面净值36,095.21万元的不动产在建工程,和账面净值2,075.94万元的

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期限为三年和十年的长期借款人民币 30,000.00 万元。长期借款尚未到偿还期，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3,350.00 万元。详见本附注七、45 长期借款。

(4) 于 2017 年 11 月和 2018 年 6 月，公司与第三方金融机构陆续签订两份融资租赁协议（售后回租）合计人民币 6,900.00 万元，租赁期为两年。公司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金融机构）以租赁物作为抵押品向承租方（公司）提供融资。在此种交易情况下，公司将标的资产（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应付款处理，标的资产（出租物）仍按照原账面价值入账并计提折旧。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该批标的物的账面净值为 9,099.1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7,537.58 万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 394.37 万元，在建工程账面净值为 1,167.18 万元）。公司于本年已还款 931.89 万元，仍需偿还借款为 5,968.11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人民币 3,529.14 万元。详见本附注七、47 长期应付款。

(5) 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恒通远大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购买 1,000.00 万元的结构存款产品，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期限 122 天，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到期。并以此产品的存单向银行进行质押，使用受到限制。详见本附注七、13 其他流动资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916.1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962.7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509.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162.1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87%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24号)核准，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434 万股（无老股转让），发行价格为 13.21 元/股。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第 01680002 号），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21,531,4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73,477,7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该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3 万平方米木塑集约化建筑部品部件产业化项目、三维物联一体化墙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3 万平方米木塑集约化建筑部品部件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 3,994.60 万元，该项目于 2016 年 8 月份完工，累计实现收益 1,020.94 万元。三维物联一体化墙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 10,766.31 万元，该项目于 2018 年 9 月完工。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64.71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p> <p>二、配股发行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p> <p>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7 年第 73 次发行审核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71 号文】核准，同意公司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 58,404,000 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1.12 元。至 2017 年 12 月 27 日止，公司实际已配售人民币普通股 51,232,337 股，其中：向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 28,105,937 股，向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配售 23,126,4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69,703,587.4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4,020,030.51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5,683,556.93 元。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实际了验证，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7）第 202044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该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江苏宿迁）、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新疆吐鲁番）、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新疆喀什）和补充流动资金四个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分别为 26,653.79 万元、1,530.09 万元、506.90 万元和 5,068.36 万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2,212.43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 万平方米木塑集约化建筑部品部件产业化项目	是	4,000	4,000		3,994.6	99.87%	2016 年 08 月 31 日	28.4	1,020.94	是	是
三维物联一体化墙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是	7,000	11,375	1,195.81	10,766.31	94.65%	2018 年 09 月 17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188.07	12,024.75	7.82	11,989.13	99.70%				是	否
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江苏宿迁）	否	45,000	45,000	26,653.79	26,653.79	59.23%	2019年01月31日			否	否
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新疆吐鲁番）	否	3,000	3,000	1,530.09	1,530.09	51.00%	2018年09月30日			否	否
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新疆喀什）	否	2,500	2,500	506.9	506.9	20.28%	2018年09月30日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68.36	5,068.36	5,068.36	5,068.36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6,756.43	82,968.11	34,962.77	60,509.18	--	--	28.4	1,020.9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76,756.43	82,968.11	34,962.77	60,509.18	--	--	28.4	1,020.9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新疆吐鲁番）、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新疆喀什）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p> <p>自 2017 年底以来，因国家金融政策收紧，新疆地区为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开始全面清理 2017 年以来的所有政府投资项目。由于公司在新疆地区生产的装配式部品部件目前主要用于该地政府投资类建设工程项目，为防止出现投资风险，公司对上述投资项目重新进行了检视调整，影响了投资进度。</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原募投项目“30 万平方米赛木集成房屋部品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立项于 2011 年，基于对新疆及整个西北、中亚市场的判断，但受上市进程的影响，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公司当时的资金情况无法支撑起如此大规模的投资。根据当前市场实际情况，考虑到新疆地域广阔，运输成本较高，分散建设生产基地能够更好地满足当地市场需求，提高服务水平和经济效益。公司于 2014 年在新疆吐鲁番成立了吐鲁番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满足了新疆东部地区及其周边区域的市场，同时也因就近建厂，降低了运输成本，提高了经济效益和竞争力，印证了分散产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如果按照原有生产规模继续建设，受制于市场容量和运输半径的影响，可能造成产能的浪费，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因此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原募投项目变更为“3 万平方米木塑集约化建筑部品部件产业化项目”。</p> <p>公司基于对行业未来发展和市场变化的判断，认为建筑行业未来将向工业化、集成化、节能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建材制造行业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的趋势日益明显，智能制造将彻底改变制造业的未来面貌，因此，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用于“三维物联一体化墙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适用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
	<p>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原募投项目“30 万平方米赛木集成房屋部品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新疆乌苏，变更后的“3 万平方米木塑集约化建筑部品部件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不变，增加的“三维物联一体化墙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北京房山区窦店。</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根据目前的市场发展变化，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0 万平方米赛木集成房屋部品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规模缩减为 4,978.57 万元，改为“3 万平方米木塑集约化建筑部品部件产业化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公司自筹 978.57 万元；此外，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用于三维物联一体化墙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增加投入三维物联一体化墙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规模至 12,500.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增至 11,375.00 万元。同时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审议通过了将募集资金结余 1,836.68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2015 年 5 月 13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08.65 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5]01680008 号），同时，中信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p> <p>（二）配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至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先行支付的资金，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配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1,619.06 万元。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中兴财光华审字【2018】第 202020 号），自 2017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至 2017 年 12 月 26 日期间，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1,619.06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 11,619.06 万元。同时，东方花旗证券出具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一）首次公开发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6,200.00 万元，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二）配股发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为了满足公司日常流动资金增加的需求,提高公司经济效益,促使股东利益最大化,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金额 11,500.00 万元,归还募集资金累计金额 11,5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配股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2018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本报告期内,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全部到期并赎回,具体情况如下:</p> <p>1、2018 年 1 月 8 日,公司使用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该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 4.01%,期限 45 天,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 147.95 万元。</p> <p>2、2018 年 2 月 22 日,公司使用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该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 4.01%,期限 40 天,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4 月 4 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 131.51 万元。</p> <p>3、2018 年 4 月 19 日,公司使用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 2018 年第 449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 4.00%,期限 30 天,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5 月 20 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 33.33 万元。</p> <p>4、2018 年 4 月 19 日,公司使用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 2018 年第 453 期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年化收益率 4.10%,期限 60 天,该理财产品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到期赎回,获得收益 68.33 万元。</p> <p>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 万平方米木塑集约化建筑部品部件产业化项目	30 万平方米赛木集成房屋部品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4,000	0	3,994.6	99.87%	2016 年 08 月 31 日	28.4	是	是
三维物联网一体化墙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0 万平方米赛木集成房屋部品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11,375	1,195.81	10,766.31	94.65%	2018 年 09 月 17 日		不适用	是
合计	--	15,375	1,195.81	14,760.91	--	--	28.4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原募投项目“30 万平方米赛木集成房屋部品部件生产线建设项目”立项于 2011 年，基于对新疆及整个西北、中亚市场的判断，但受上市进程的影响，募集资金不能及时到位，公司当时的资金情况无法支撑起如此大规模的投资。根据当前市场实际情况，考虑到新疆地域广阔，运输成本较高，分散建设生产基地能够更好地满足当地市场需求，提高服务水平和经济效益。公司于 2014 年在新疆吐鲁番成立了吐鲁番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满足了新疆东部地区及其周边区域的市场，同时也因就近建厂，降低了运输成本，提高了经济效益和竞争力，印证了分散产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如果按照原有生产规模继续建设，受制于市场容量和运输半径的影响，可能造成产能的浪费，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因此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原募投项目变更为“3 万平方米木塑集约化建筑部品部件产业化项目”。</p> <p>公司基于对行业未来发展和市场变化的判断，认为建筑行业未来将向工业化、集成化、节能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建材制造行业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的趋势日益明显，智能制造将彻底改变制造业的未来面貌，因此，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用于“三维物联网一体化墙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p> <p>“三维物联网一体化墙板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系公司自主研发的项目，集成了行业内先进的生产设备和工艺，打造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的智能生产线。考虑到未来装配化建筑发展的巨大潜力和政策导向，以及客户对建筑材料需求标准的提高，公司认为有必要增加该项目的产能，提高产品的品质，产业化生产线设备采购、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投入有所增加，同时，为了有利于产品的宣传、推广和展示，新增了产品智能展示厅。因此，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公司决定增加该项目的投入，提高市场响应能力和盈利能力，将总投资规模增至 12,500.0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11,375.00 万元，自有资金投入 1,125.00 万元。</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	1,000	0
合计		83,000	1,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子公司	装配式部品部件的组装及配套建造服务	30000 万元	1,388,875,280.71	629,266,305.10	360,498,609.22	39,718,054.69	31,684,656.03
新疆恒通创新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装配式部品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2000 万元	259,970,388.63	131,949,714.36	17,802,061.83	1,151,588.80	885,500.30
吐鲁番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装配式部品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000 万元	141,118,636.59	40,757,269.94	19,643,371.04	350,796.89	275,575.65
江苏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装配式部品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0000 万元	667,707,084.27	450,050,713.73	117,572.64	424,550.37	996,861.50
喀什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装配式部品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000 万元	43,610,187.70	5,397,047.49	1,357,374.11	-254,553.36	-254,402.7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恒通信远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影响较小
山东恒通赛木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	暂无影响
山东新鲁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设立	暂无影响
北京一亩三分田园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暂无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详见“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中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59%	2018 年 01 月 22 日	2018 年 01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3)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59%	2018 年 02 月 12 日	2018 年 02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0)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4.59%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18 年 05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1)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孙志强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之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年03月19日	2018-03-19	已履行完毕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在恒通科技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前做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限制措施承诺，在本公司所持恒通科技的股份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可根据自身的经营或投资需求，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适当转让部分恒通科技股票。本公司将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完毕所持恒通科技的全部股票，且转让价格不低于恒通科技最近一	2016年09月19日	2018-09-19	正常履行中

			<p>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自恒通科技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期间，若恒通科技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公司减持价格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本公司减持恒通科技的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恒通科技予以公告。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霍尔果斯恒隆德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在恒通科技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前做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限制措施承诺，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的恒通科技股份总数的 15%；在锁定期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p>	2016 年 03 月 19 日	2018-03-19	已履行完毕

		<p>数量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本公司持有恒通科技股份总数的 15%。减持价格（复权后）不低于发行价，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自恒通科技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期间，若恒通科技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公司减持价格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本公司减持恒通科技的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恒通科技予以公告。恒隆德庆股东王秋艳、王玉莲、申海军、倪绍良、李德、谭黎明，作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	--	---	--	--	--

		<p>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所持恒通科技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恒通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p>			
--	--	---	--	--	--

		<p>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恒通科技的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公司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p> <p>本人减持恒通科技的股票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恒通科技予以公告。上述承诺不因本人在恒通科技的职务调整或离职而发生变化。恒隆德庆股东、原公司副总经理许忠承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p>			
--	--	--	--	--	--

			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北京市中科燕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在恒通科技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前做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限制措施承诺，在本公司所持恒通科技的股份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可根据自身的经营或投资需求，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	2016年03月19日	2018-03-19	已履行完毕

			或其他合法 方式适当转 让部分恒通 科技股票。本 公司将在锁 定期满后二 十四个月内， 减持不超过 100%恒通科 技的股票，转 让价格不低 于公司最近 一期经审计 后的每股净 资产。自恒通 科技股票上 市至本公司 减持期间，若 恒通科技有 派息、送股、 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配 股等除权、除 息事项，本公 司减持价格 和股份数量 将相应进行 调整。本公司 减持恒通科 技的股票时， 将提前三个 交易日通过 恒通科技予 以公告。如本 公司未履行 承诺，本公司 愿依法承担 相应责任。"			
	孙志强	股份减持承 诺	"任职期间每 年转让的股 份不超过本 人直接或者 间接持有的 公司股份总	2018年03月 19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所持恒通科技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恒通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恒通科技的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公司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在恒通科技上市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前做出的股份锁定</p>			
--	--	---	--	--	--

		<p>及减持限制措施承诺，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恒通科技股份总数的 15%；在锁定期满后的第 13 至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 13 个月初本人持有恒通科技股份总数的 15%。减持价格（复权后）不低于发行价，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自恒通科技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若恒通科技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人减持价格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本人减持恒通科技的股票时，将提</p>			
--	--	---	--	--	--

			前三个交易日通过恒通科技予以公告。上述承诺不因本人在恒通科技的职务调整或离职而发生变化。”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或二级市场市价孰高值确定，并于有权部门处罚和认定事实之日起 30 日内启动回购措施。	2015 年 03 月 19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孙志强	股份回购承诺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2015 年 03 月 19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或二级市场市价孰高值确定，并于有权部门处罚和认定事实之日起 30 日内启动回购措施。若本人未能履行回购股份承诺的，本人承诺将暂停行使表决权，并将当期及以后各期获得的全部分红赠予公司，直至承诺履行完毕。”			
	霍尔果斯恒隆德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孙志强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志强、公司第二大股东恒隆德庆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除恒通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外，孙志强和恒隆德庆目前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没有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	2011 年 08 月 26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和经营与恒通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孙志强和恒隆德庆承诺作为恒通科技股东期间，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恒通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3、孙志强和恒隆德庆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恒通科技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了进一步避免关联交易，发行人承诺不再向卓越环节和浩然混凝土进行任何关联采购，具体承诺如下：“本	2012年03月15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公司在申请上市报告期内与北京浩然混凝土有限公司、北京卓越环节科技有限公司发生过关联采购，关联采购对公司启动全资子公司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业务中前期采购经验的积累、采购保温材料 and 混凝土材料的效率提升有一定帮助，但该两种材料作为传统通用建材在市场上有较多的可选供应商，该等关联采购对公司而言并非必要。随着公司保温材料和混凝土材料采购经验的积累，对新合作供应商的筛选基本完成，公司承诺自本承诺作出之日起不再向卓越环节和浩然混凝土进行任何关联采购。”</p>			
--	--	--	--	--	--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德;刘文财;倪绍良;申海军;孙志强;谭黎明;王墨石;王秋艳;王玉莲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启动增持或回购等稳定股价的措施。(在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开披露之日起至启动条件触发之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每股净资产亦将作相应调整。)(二)相关责任主体本预案所称相关责任主体包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预案所称控股股东是指孙志强先生,本预案中应采取稳定股价</p>	2015 年 03 月 19 日	2018-03-19	已履行完毕
--	---	------------	---	------------------	------------	-------

		<p>措施的董事（本预案中的董事特指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三）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股份增持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措施如下：</p> <p>（1）控股股东每次至少应以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的 30%与 300 万元之中的高者增持公司股份，单次或多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p>			
--	--	--	--	--	--

		<p>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 1,500 万元。</p> <p>(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人每次至少应以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30% 增持公司股份, 单次或多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的总额。若在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或准备实施)股份增持的过程中, 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除权后的每股净资产的, 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权终止增持公司</p>			
--	--	---	--	--	--

		<p>股份。2、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措施</p> <p>公司可视情形需要，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的方式稳定股价，公司每次回购股份数量应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0.5%，且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应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公司回购股份应当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单次或多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 3,000 万元；公司一次或多次实施回购后，剩余回购资金不足 500 万元的，下次回购可以 3,000 万元与已使用回购资金的差额进行回购。若在公司实施（或准备</p>			
--	--	---	--	--	--

		<p>实施) 股份回购的过程中, 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除权后的每股净资产的, 公司董事会有权做出决议终止回购公司股份事宜。3、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增持股票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公司股票价格的预案》, 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4、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聘任新的董事、</p>			
--	--	---	--	--	--

		<p>高级管理人员的，应要求其在任职前签署承诺书，保证严格遵守执行本预案，并按照本预案的规定履行相关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新聘任的董事还应同时保证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的预案投赞成票。</p> <p>（四）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于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启动增持公司股份的措施，并于 3 个月内实施完毕；若增持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再次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2、如公</p>			
--	--	--	--	--	--

			司董事会作出公司回购股份的决议, 董事会应当在回购股份决议作出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 并公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3、公司回购股份事宜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2 个工作日内开始实施, 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如需)后的 6 个月内实施完毕。"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德;倪绍良;商宇飞;申海军;申士兵;宋爱军;孙志强;谭黎明;王炳明;王墨石;王秋艳;王玉莲;于小云;虞建华	其他承诺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年03月19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 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 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有效	2015年03月19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承诺公司将：1、积极稳妥地推动募投项目的建设，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3、加强技术研发和创新，增加公司持续竞争能力；4、根据公司发展目标积极推进发展战略，不断改善公司经营业绩；5、加强管理，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支出；6、严格依据《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公司章程（草案）》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情形下，制定和执行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p>			
--	--	---	--	--	--

			案，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若公司所作承诺未能履行或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15年03月19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孙志强	其他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恒通科技上市前本人所作出的各项承诺，若本人所作承诺未能履行或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	2015年03月19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恒通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恒通科技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恒通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恒通科技股东大会审议; (4) 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的收益将全部归属于恒通科技, 因此给恒通科技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对恒通科技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p>			
--	--	---	--	--	--

			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恒通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恒通科技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恒通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北京大正海地人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因本机构(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年03月19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李德;倪绍良;商宇飞;申海军;申士兵;宋爱军;孙志强;谭黎明;王炳明;王墨石;王秋艳;王玉莲;于小云;虞建	其他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恒通科技上市前本人所作出的各项承诺,若本人所作承诺未能履行或确已无法	2015年03月19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华	<p>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恒通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恒通科技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恒通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恒通科技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违反本人承诺所得的全部收益将归属于恒通科技，因此给恒通科技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恒通科技或投资者</p>			
--	---	---	--	--	--

			进行赔偿。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恒通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恒通科技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恒通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上述承诺不因本人在恒通科技的职务调整或离职而发生变化。”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组装公司(吐鲁番分公司)诉新疆玛思科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采购合同纠纷	13.72	否	一审阶段	一审未裁决	法院尚未判决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金恒通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关联销售	北京诺德安达双语学校（原有建筑、设备拆除工程）	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参考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同类工程价格并经双方协商确定	4000 万元	4,000	100.00%	4,00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18 年 06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北京金恒通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关联租赁	青龙湖的两个厂房作为轻钢结构件堆放和加工车间使用	市场价格	每平方米 3.28 元/月	3	8.57%	18	否	银行汇款	无	2018 年 0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北京金恒通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关联租赁	篱笆房二村房屋作为废料原料堆放	市场价格	每平方米 2.80 元/月	8.5	24.29%	17	否	银行汇款	无	2018 年 0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企业		及粉碎处理使用										
江苏同安云创智能系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关联采购	生产设备采购、安装及检修	市场价格	910.31万元	910.31	50.57%	1,80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18年0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江苏同安云创智能系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关联采购	智能建筑施工项目劳务分包	市场价格	128.00万元	128	16.00%	800	否	银行汇款	无	2018年0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5,049.81	--	6,63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以上日常关联交易本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额均未超过获批的交易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 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2018年01 月26日	9,000	2018年06月 08日	9,000	抵押	两年	否	否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	2018年01	10,000	2018年06月	10,000	抵押	两年	否	否

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月 26 日		07 日					
江苏赛木科技有限 公司	2018 年 01 月 26 日	20,000	2017 年 12 月 12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两年	否	否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 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26 日	6,500	2017 年 12 月 06 日	6,5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两年	否	否
大连恒通远大再生 资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26 日	6,000	2017 年 06 月 19 日	3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两年	否	否
大连恒通远大再生 资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26 日	5,000	2018 年 04 月 04 日	3,1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两年	否	否
吐鲁番恒通赛木新 型建材有限公司	2018 年 01 月 26 日	1,800	2018 年 02 月 12 日	1,8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两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 (B1)			1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B2)				58,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 (B3)			58,3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B4)				50,7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A2+B2+C2)				58,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 (A3+B3+C3)			58,3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0,7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33%				
其中: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	合同订	合同标	合同签	合同涉	合同涉	评估机	评估基	定价原	交易价	是否关	关联关	截至报	披露日	披露索
-----	-----	-----	-----	-----	-----	-----	-----	-----	-----	-----	-----	-----	-----	-----

立公司 方名称	立对方 名称	的	订日期	及资产 的账面 价值 (万 元)(如 有)	及资产 的评估 价值 (万 元)(如 有)	构名称 (如 有)	准日 (如 有)	则	格(万 元)	联交易	系	告期末 的执行 情况	期	引
公司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修有限公司与裕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	吐鲁番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标准化厂房 PPP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0 日			无		招标	79,117	否	公司、组装修公司及裕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吐鲁番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不存在关联关系	完成进度为 26.96%，已投资金额为 173,765,478.22 元。	2018 年 01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签署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标准化厂房 PPP 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纳驿家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	2018 年 06 月 20 日			无		不适用		否	公司与海纳驿家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尚未形成销售收入	2018 年 06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签订装配式集成房屋项目产品订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 2018 年上半年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恒通科技2018年下半年精准扶贫计划捐助公益项目介绍：

- 1、北京市房山区南窖乡南窖村慈善医疗（教育）救助金额10万元；
- 2、河北省保定市曲阳县小川村灌溉井及配套设施捐助金额21万元；
- 3、北京市公益事业捐赠金额50万元。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

公司于2018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2018年1月2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推进配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实施，公司使用配股募集资金 35,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江苏赛木增资，其中20,000 万元增加为注册资本，15,000万元转为资本公积金，用于其作为实施主体的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资完成后，江苏赛木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0万元；公司使用配股募集资金2,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喀什赛木增资，2,000 万元全部增加为注册资本，用于其作为实施主体的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资完成后，喀什赛木的注册资本变更为3000万元；公司使用配股募集资金2,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吐鲁番赛木增资，2,000 万元全部增加为注册资本，用于其作为实施主体的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资完成后，吐鲁番赛木的注册资本变更为4,000万元。本次对公司上述子公司增资是为了具体组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稳步实施，增强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资本实力，改善整体财务结构，经营能力将进一步得到提高，有助于子公司及公司的经营发展和长远规划。本次增资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对募投项目实施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2、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

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及2017年4月26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配股发行方案的相关议案，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71号），核准公司向原股东配售58,404,000股新股。公司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17年12月18日总股本194,680,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实际配股增加股份为51,232,337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配股共计配售51,232,337股人民币普通股于2018年1月12日上市。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并由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1	2018年1月5日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巨潮资讯网
2	2018年1月11日	《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公告编号：2018-003）	巨潮资讯网
3	2018年5月3日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	巨潮资讯网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组装公司（北京）签署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标准化厂房PPP项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披露了全资子公司组装公司（北京）和裕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吐鲁番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标准化厂房PPP项目合同。项目合作期不低于（含）10年（包含建设期及运营期，建设期不超过2年），投资估算金额约为79,117万元，运作模式为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回报机制为可行性缺口补助方式。

序号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1	2018年1月2日	《关于签署新疆纺织服装产业园基础设施及标准化厂房PPP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巨潮资讯网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7,256,450	39.68%	4,070,915				4,070,915	81,327,365	33.07%
3、其他内资持股	77,256,450	39.68%	4,070,915				4,070,915	81,327,365	33.07%
境内自然人持股	77,256,450	39.68%	4,070,915				4,070,915	81,327,365	33.0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7,423,550	60.32%	47,161,422				47,161,422	164,584,972	66.93%
1、人民币普通股	117,423,550	60.32%	47,161,422				47,161,422	164,584,972	66.93%
三、股份总数	194,680,000	100.00%	51,232,337				51,232,337	245,912,33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及2017年4月26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配股发行方案的相关议案，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71号），核准公司向原股东配售58,404,000股新股。公司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17年12月18日总股本194,680,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实际配股增加股份为51,232,337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配股共计配售51,232,337股人民币普通股于2018年1月12日上市。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志强先生解除限售股份100,214,400股，2018年3月23日实际上市流通14,476,430股。

3、副总经理申海军先生、监事会主席宋爱军先生、董事会秘书谭黎明先生，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部分股份继续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同“股份变动的原因”。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次配股完成后，2018年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变动如下：

项目	2018年半年度	
	发行前（194,680,000股）	发行后（245,912,337股）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20	0.1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20	0.1045
每股净资产（元）	7.37	5.8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孙志强	77,088,000	14,476,430	18,477,935	81,089,50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王玉莲	75,000	0	30,000	105,0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王秋艳	70,050	0	28,020	98,07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谭黎明	7,500	0	3,000	10,5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宋爱军	8,175	0	2,725	10,900	高管锁定股	离职后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申海军	7,725	0	5,665	13,390	高管锁定股	离职后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合计	77,256,450	14,476,430	18,547,345	81,327,36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配股	2017年12月19日	11.12	51,232,337	2018年01月12日	51,232,337		巨潮资讯网	2018年01月11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及2017年4月26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配股发行方案的相关议案，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71号），核准公司向原股东配售58,404,000股新股。公司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17年12月18日总股本194,680,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实际配股增加股份为51,232,337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配股共计配售51,232,337股人民币普通股于2018年1月12日上市。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6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志强	境内自然人	40.83%	100,396,530	+23,168,430	81,089,505	19,307,025	质押	71,030,000
霍尔果斯恒隆德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0%	40,085,860	+9,250,660	0	40,085,860	质押	35,600,000
北京市中科燕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6%	18,097,749	-2,459,051	0	18,097,749	质押	13,359,900
周晨	境内自然人	0.81%	1,980,940	-925,960	0	1,980,940		
中央汇金资产管	国有法人	0.75%	1,832,8	+422,97	0	1,832,8		

理有限责任公司			70	0		70		
方斐	境内自然人	0.28%	688,600	+688,600	0	688,600		
范腾	境内自然人	0.28%	680,650	+175,150	0	680,650		
四川郎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0%	494,500	+494,500	0	494,500		
刘政达	境内自然人	0.19%	465,950	+465,950	0	465,950		
蒋珂瑜	境内自然人	0.19%	460,000	+60,000	0	46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3 名原始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其他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霍尔果斯恒隆德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0,085,860	人民币普通股	40,085,860					
孙志强	19,307,025	人民币普通股	19,307,025					
北京市中科燕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097,749	人民币普通股	18,097,749					
周晨	1,980,940	人民币普通股	1,980,94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832,870	人民币普通股	1,832,870					
方斐	688,600	人民币普通股	688,600					
范腾	680,650	人民币普通股	680,650					
四川郎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94,500	人民币普通股	494,500					
刘政达	465,950	人民币普通股	465,950					
蒋珂瑜	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3 名原始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其他股东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周晨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80,94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1,980,940 股; 股东范腾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80,65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680,450 股; 股东刘政达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5,950 股外, 还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0,0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465,95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孙志强	董事长	现任	77,228,100	23,168,430	0	100,396,530	0	0	0
王秋艳	董事、总经理	现任	93,400	28,020	0	121,420	0	0	0
王玉莲	董事、财务负责人	现任	100,000	30,000	0	130,000	0	0	0
孙岩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炳明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冬梅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林萌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张晓峰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刘文远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刘明	监事	现任	9,300	4,130	13,430	0	0	0	0
沈顺强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汤荣伟	总工程师	现任	0	0	0	0	0	0	0
谭黎明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0,000	3,000	0	13,000	0	0	0
王墨石	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虞建华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申士兵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商宇飞	监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于小云	监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宋爱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10,900	0	0	10,900	0	0	0
申海军	副总经理	离任	10,300	3,090	0	13,390	0	0	0

合计	--	--	77,462,000	23,236,670	13,430	100,685,240	0	0	0
----	----	----	------------	------------	--------	-------------	---	---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孙岩	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5月03日	董事会换届，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
李冬梅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5月03日	董事会换届，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
林萌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8年05月03日	董事会换届，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
张晓峰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18年05月03日	监事会换届，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刘文远	监事	被选举	2018年05月03日	监事会换届，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监事
刘明	监事	被选举	2018年05月03日	监事会换届，经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
沈顺强	副总经理	聘任	2018年05月03日	被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
汤荣伟	总工程师	聘任	2018年05月03日	被董事会聘任为总工程师
王墨石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5月03日	董事会换届，不再担任董事
虞建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5月03日	董事会换届，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申士兵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5月03日	董事会换届，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宋爱军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5月03日	监事会换届，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
商宇飞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5月03日	监事会换届，不再担任监事
于小云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5月03日	监事会换届，不再担任监事
申海军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年01月02日	由于个人身体原因，辞去所担任的副总经理职务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2,361,697.06	782,880,013.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50,000.00	15,123,420.65
应收账款	626,859,755.07	535,782,006.00
预付款项	79,542,401.02	20,716,081.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759,121.60	10,911,991.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8,144,305.51	114,256,611.91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612,772.45	32,151,507.19
流动资产合计	1,326,630,052.71	1,511,821,631.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75,341.43	1,675,341.4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8,154,419.66	420,318,026.05
在建工程	490,924,775.56	317,958,679.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2,438,363.92	114,128,711.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30,643.56	12,866,228.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330,807.04	126,853,879.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2,354,351.17	993,800,865.87
资产总计	2,538,984,403.88	2,505,622,497.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9,000,000.00	420,638,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400,000.00	51,000,000.00

应付账款	193,570,162.71	238,669,573.15
预收款项	18,115,563.10	20,235,220.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24,472.34	781,526.43
应交税费	9,347,859.07	33,071,541.7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75,268.07	11,891,282.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91,358.04	23,169,515.67
其他流动负债	21,602,850.17	15,436,186.96
流动负债合计	758,427,533.50	814,892,847.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6,500,000.00	180,7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4,389,716.39	19,222,484.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4,806,983.29	59,047,235.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5,696,699.68	259,019,719.94
负债合计	1,104,124,233.18	1,073,912,567.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5,912,337.00	245,912,3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0,317,573.65	760,317,573.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2,484,035.90	10,257,154.91
盈余公积	9,753,158.14	9,753,158.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6,549,895.10	405,437,195.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5,016,999.79	1,431,677,419.42
少数股东权益	-156,829.09	32,511.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4,860,170.70	1,431,709,930.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38,984,403.88	2,505,622,497.68

法定代表人：孙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玉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3,659,088.78	548,271,137.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4,245,864.47	152,710,263.52
预付款项	2,005,760.52	1,195,697.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577,956.60	174,702,175.04
存货	30,507,874.00	21,060,181.49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91,406.56	13,822,204.74
流动资产合计	408,387,950.93	911,761,659.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75,341.43	1,675,341.4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67,819,850.00	465,019,85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5,872,783.88	315,350,444.66
在建工程	178,583,935.30	129,954,050.2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308,376.60	62,403,859.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2,236.81	1,405,878.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48,210.00	8,831,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6,740,734.02	984,640,824.31
资产总计	1,935,128,684.95	1,896,402,483.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000,000.00	9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6,152,053.09	123,377,976.32
预收款项	1,988,797.87	942,238.47
应付职工薪酬	11,007.00	15,258.00
应交税费	61,904.85	38,208.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6,645,062.47	413,125,482.09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791,358.04	23,169,515.6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3,650,183.32	675,668,679.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1,500,000.00	80,7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4,389,716.39	19,222,484.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125,459.91	28,612,88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015,176.30	128,585,371.02
负债合计	815,665,359.62	804,254,050.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5,912,337.00	245,912,3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4,250,203.59	764,250,203.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753,158.14	9,753,158.14
未分配利润	99,547,626.60	72,232,734.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9,463,325.33	1,092,148,433.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35,128,684.95	1,896,402,483.5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308,704,862.88	512,371,436.40
其中：营业收入	308,704,862.88	512,371,436.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4,398,309.99	480,419,052.01
其中：营业成本	209,054,247.13	424,830,987.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394,861.44	3,614,759.40
销售费用	3,263,408.81	7,485,731.88
管理费用	39,013,775.01	26,058,803.47
财务费用	10,218,521.73	7,799,689.09
资产减值损失	18,453,495.87	10,629,080.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77,129.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0,051.27	
其他收益	3,376,492.5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330,123.82	31,952,384.39
加：营业外收入	2,660,193.85	4,835,278.69
减：营业外支出	13,603.95	500,725.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76,713.72	36,286,937.45
减：所得税费用	7,465,219.61	7,515,029.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11,494.11	28,771,907.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11,494.11	28,771,907.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700,834.41	28,218,589.73
少数股东损益	-189,340.30	553,317.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511,494.11	28,771,907.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700,834.41	28,218,589.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340.30	553,317.8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14

法定代表人：孙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玉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6,438,237.72	46,506,255.13
减：营业成本	21,298,054.45	31,892,539.69
税金及附加	1,711,747.22	1,158,779.93
销售费用	757,452.07	1,805,960.10
管理费用	18,928,211.41	10,136,481.08
财务费用	3,427,489.53	1,291,023.78
资产减值损失	2,321,767.87	1,209,566.5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860,462.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9,996.41	
其他收益	585,909.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219,891.57	-988,096.01
加：营业外收入	2,019,798.34	2,683,003.86
减：营业外支出		500,112.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239,689.91	1,194,795.35
减：所得税费用	333,564.19	231,560.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06,125.72	963,234.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06,125.72	963,234.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906,125.72	963,234.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390,805.09	407,743,597.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74,272.40	2,924,718.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514.82	1,207,40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165,592.31	411,875,725.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6,057,894.41	482,182,597.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18,305.72	20,192,43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683,248.09	21,198,330.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66,642.87	20,262,39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826,091.09	543,835,74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60,498.78	-131,960,024.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80,228.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54,228.30	9,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2,581,364.77	75,352,831.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581,364.77	75,352,831.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627,136.47	-66,352,831.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8,000,000.00	50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145.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000,000.00	508,439,145.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4,280,118.22	32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963,723.21	13,323,055.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	13,994,58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143,841.43	350,317,63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56,158.57	158,121,50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333.06	-52,047.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407,143.62	-40,243,394.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1,300,935.40	161,974,160.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893,791.78	121,730,766.2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007,279.10	40,361,456.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202.53	1,006,702.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535.88	100,61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25,017.51	41,468,769.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34,898.83	23,490,115.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50,765.15	4,572,203.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87,980.78	2,078,771.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8,249.39	7,546,87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11,894.15	37,687,96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123.36	3,780,80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901.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63,561.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60,462.97	9,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108,824.71	55,776,579.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4,000,000.00	107,38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108,824.71	163,162,57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1,048,361.74	-154,162,579.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0	1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616,500.00	217,300,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616,500.00	332,300,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318,925.57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244,039.13	8,598,260.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28,300.00	127,167,940.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591,264.70	165,766,201.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25,235.30	166,534,298.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45.37	-40.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4,612,048.45	16,152,481.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271,137.23	73,899,999.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659,088.78	90,052,480.31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5,912,337.00				760,317,573.65			10,257,154.91	9,753,158.14		405,437,195.72	32,511.21	1,431,709,93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5,912,337.00				760,317,573.65			10,257,154.91	9,753,158.14		405,437,195.72	32,511.21	1,431,709,930.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6,880.99				1,112,699.38	-189,340.30	3,150,240.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700,834.41	-189,340.30	25,511,494.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588,135.03		-24,588,135.0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591,233.70		-24,591,233.70
4. 其他												3,098.67		3,098.67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226,880.99							2,226,880.99
1. 本期提取							7,201,221.79							7,201,221.79
2. 本期使用							4,974,340.80							4,974,340.8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5,912,337.00				760,317,573.65		12,484,035.90	9,753,158.14				406,549,895.10	-156,829.09	1,434,860,170.7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4,680,000.00				257,483,172.84			2,517,365.26	9,397,154.53			341,700,056.81	30,350,848.15	836,128,597.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680,000.00			257,483,172.84			2,517,365.26	9,397,154.53		341,700,056.81	30,350,848.15	836,128,597.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232,337.00			502,834,400.81			7,739,789.65	356,003.61		63,737,138.91	-30,318,336.94	595,581,333.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933,542.52	357,594.14	70,291,136.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232,337.00			504,451,219.93							-30,675,931.08	525,007,625.8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1,232,337.00			504,451,219.93							300,000.00	555,983,556.9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0,975,931.08	-30,975,931.08
（三）利润分配								356,003.61		-6,196,403.61		-5,840,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6,003.61		-356,003.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40,400.00		-5,840,4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739,789.65						7,739,789.65
1. 本期提取							14,261,097.53						14,261,097.53
2. 本期使用							6,521,307.88						6,521,307.88
（六）其他					-1,616,819.12								-1,616,819.12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5,912,337.00				760,317,573.65		10,257,154.91	9,753,158.14		405,437,195.72	32,511.21		1,431,709,930.6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5,912,337.00				764,250,203.59				9,753,158.14	72,232,734.58	1,092,148,433.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5,912,337.00				764,250,203.59				9,753,158.14	72,232,734.58	1,092,148,433.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314,892.02	27,314,892.02
（一）综合收益总										51,906,	51,906,12

额										125.72	5.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591,233.70	-24,591,233.7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591,233.70	-24,591,233.7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5,912,337.00				764,250,203.59				9,753,158.14	99,547,626.60	1,119,463,325.3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4,680,000.00				259,798,983.66				9,397,154.53	74,869,102.07	538,745,240.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4,680,000.00				259,798,983.66				9,397,154.53	74,869,102.07	538,745,240.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232,337.00				504,451,219.93				356,003.61	-2,636,367.49	553,403,19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60,036.12	3,560,03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232,337.00				504,451,219.93						555,683,556.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1,232,337.00				504,451,219.93						555,683,556.9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6,003.61	-6,196,403.61	-5,840,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6,003.61	-356,003.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40,400.00	-5,840,4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5,912, 337.00				764,250,2 03.59				9,753,158 .14	72,232, 734.58	1,092,148 ,433.3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06年8月31日在北京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长阳万兴路86-5号。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于2018年8月23日报出。

公司是国内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行业中产品结构丰富并具备装配式建筑集成服务能力的供应商，主营新型墙体材料、建筑结构材料、室内外装饰材料、园林景观材料等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组装。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4户，与上年度相比增加2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以新型墙体材料、建筑结构材料、室内外装饰材料、园林景观材料等环保建材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组装。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

五之28“收入”、本附注五之16“固定资产”、本附注五之21“无形资产”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附注五、34“其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6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上半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

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

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

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

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

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个别认定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1.00%	1.00%
6 个月至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个别认定组合（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0.00%	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土木工程建筑业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为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①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②工程施工、工程结算的核算办法：

工程施工下设合同成本和合同毛利两个明细科目。合同成本以订立的单项合同为对象，归集所发生的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机械使用费、其他直接费及相关的施工成本等。合同毛利是按建造合同准则确认单项工程合同收入、费用时，确认的合同收入与结转的合同成本的差额。工程结算是核算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向业主或总包开出工程价款结算单办理结算的价款。工程合同尚未完工以及尚未办理验收决算等手续前，工程结算作为工程施工的抵减项目；工程合同办理完工验收决算手续后，将工程结算余额与相关工程施工合同的“工程施工”科目对冲结平。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量；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公司按建造合同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建造合同已确认损失之间的差额预计合同损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建造合同完工时，将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

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

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7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土木工程建筑业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软件系统	5-10	直线法
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土木工程建筑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1)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建造合同收入

①公司对建造合同金额超过1亿元且建造周期超过12个月的建造项目，在提供的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实现，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按累计实际发生的项目成本占项目预算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即资产负债表日应确认的当期收入=合同总收入×项目完工百分比-前期累计确认的项目收入，同时按照项目预算总成本乘以完工百分比扣除前期累计已确认项目费用确认当期的项目费用。其他合同金额低于1亿元建造项目均在建造完成并经建设方验收合格后，确认合同收入实现。

②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1)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实现，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按累计实际发生的项目成本占项目预算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即资产负债表日应确认的当期收入=合同总收入×项目完工百分比-前期累计确认的项目收入，同时按照项目预算总成本乘以完工百分比扣除前期累计已确认项目费用确认当期的项目费用。对办理决算的建造合同项目，将决算收入与以前年度累计已确认收入的差额确认为决算当期的收入。

2)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

项目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项目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项目成本确认，项目成本在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项目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合同项目收入。

合同预计损失

如果合同预算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公司按建造合同预算合同总成本超出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建造合同已确认损失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

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售后租回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按照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售后租回交易认为定经营租赁的，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售后租回交易如果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低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时，有关损失应予以递延并计入递延收益，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如果售价大于公允价值，其大于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递延收益，并在租赁期内分摊。

售后租回交易未被认定为经营租赁的，由于与标的资产（出租物）所有权有关的全部报酬和风险并未转移，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定其实质为出租方（金融机构）以租赁物作为抵押品向承租方（公司）提供借款。在此种交易情况下，公司将标的资产（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应付款处理，标的资产（出租物）仍旧按照原账面价值入账并计提折旧。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

风险管理策略。

(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8)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9)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0)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2）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3）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4）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5）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中披露。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	16%、10%、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算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	15
新疆恒通创新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25
北京恒通远景进出口销售有限公司	25
北京恒通赛木木塑制品有限公司	25
吐鲁番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5
大连恒通远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
江苏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25
喀什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5
宿迁鑫诚昌隆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5
大连宝中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恒通赛木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5
山东新鲁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
北京一亩三分田园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①本公司

2015年6月12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3号），对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政策进行整合和调整，按照新的政策，本公司享受的优惠政策由免征增值税改为按比例即征即退。公司于2015年7月30日取得了北京市房山区国家税务局的《税务资格备案表》，自2015年7月1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②新疆恒通创新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3日，乌苏市国家税务局下发了《税务资格备案表》：新疆恒通创新赛木科技有限公司自2015年11月1日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③喀什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18年1月31日，喀什经济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下发了《税务事项通知书》（喀经开国税通[2018]819号），及《税务资格备案表》：喀什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享受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①本公司

2015年11月24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F201511001546；依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喀什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6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经济开发区国家税务局，通过了喀什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提交的《优惠事项备案表》：喀什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新疆困难地区新办企业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的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63,967.27	1,138,085.44
银行存款	287,329,824.51	760,162,849.96
其他货币资金	24,467,905.28	21,579,077.69
合计	312,361,697.06	782,880,013.09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4,451,695.10元、保函保证金16,210.18元，使用受到限制。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50,000.00	15,123,420.65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0	
合计	6,350,000.00	15,123,420.6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5,002,460.08	100.00%	58,142,705.01	8.49%	626,859,755.07	580,404,956.75	100.00%	44,622,950.75	7.69%	535,782,006.00
合计	685,002,460.08	100.00%	58,142,705.01	8.49%	626,859,755.07	580,404,956.75	100.00%	44,622,950.75	7.69%	535,782,006.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199,592,038.09	1,995,920.39	1.00%

6 个月至 1 年	133,709,522.63	6,685,476.14	5.00%
1 年以内小计	333,301,560.72	8,681,396.53	
1 至 2 年	241,872,112.16	24,187,211.23	10.00%
2 至 3 年	88,297,778.35	17,659,555.67	20.00%
3 至 4 年	16,134,934.65	4,840,480.40	30.00%
4 至 5 年	5,244,026.06	2,622,013.04	50.00%
5 年以上	152,048.14	152,048.14	100.00%
合计	685,002,460.08	58,142,705.01	8.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519,754.2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94,673,469.3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3.0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4,693,324.29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8,632,664.88	98.86%	20,146,711.97	93.25%
1至2年	636,992.69	0.80%	393,372.83	5.90%
2至3年	209,082.01	0.26%	24,815.79	0.12%
3年以上	63,661.44	0.08%	151,181.10	0.73%
合计	79,542,401.02	--	20,716,081.69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68,510,880.45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6.13%。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41,575.98	100.00%	1,282,454.38	11.61%	9,759,121.60	11,798,200.22	100.00%	886,208.94	7.51%	10,911,991.28
合计	11,041,575.98	100.00%	1,282,454.38	11.61%	9,759,121.60	11,798,200.22	100.00%	886,208.94	7.51%	10,911,991.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2,308,521.99	23,085.22	1.00%
6 个月至 1 年	3,287,627.49	164,381.38	5.00%
1 年以内小计	5,596,149.48	187,466.60	

1至2年	1,935,327.64	193,532.76	10.00%
2至3年	2,882,349.78	576,469.96	20.00%
3至4年	210,342.40	63,102.72	30.00%
4至5年	311,048.68	155,524.34	50.00%
5年以上	106,358.00	106,358.00	100.00%
合计	11,041,575.98	1,282,454.38	11.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6,245.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897,900.17	8,349,958.31
备用金	1,453,011.02	1,958,377.83
应收退税款	44,599.41	58,918.61
代付款	918,861.75	1,059,863.82
公司往来	727,203.63	5,070.00

其他		366,011.65
合计	11,041,575.98	11,798,200.2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余额客户一	保证金	1,883,216.00	6个月以内 1,398,015.35元, 6个月至1年 485,200.65元	17.06%	38,240.19
其他应收款余额客户二	保证金	800,000.00	1至2年	7.25%	80,000.00
其他应收款余额客户三	保证金	780,000.00	6个月至1年	7.06%	39,000.00
其他应收款余额客户四	保证金	650,000.00	1至2年 70,000.00元, 2至3年 580,000.00元	5.89%	123,000.00
其他应收款余额客户五	保证金	600,000.00	6个月以内	5.43%	6,000.00
合计	--	4,713,216.00	--	42.69%	286,240.1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361,540.41		33,361,540.41	23,934,554.06		23,934,554.06
在产品	5,824,882.96		5,824,882.96	4,671,771.31		4,671,771.31
库存商品	19,404,605.30		19,404,605.30	28,513,286.33		28,513,286.33
周转材料	7,294,453.03		7,294,453.03	4,427,602.65		4,427,602.65
工程施工	162,258,823.81		162,258,823.81	52,709,397.56		52,709,397.56
合计	228,144,305.51		228,144,305.51	114,256,611.91		114,256,611.9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应交增值税进项税	53,612,772.45	31,131,690.86
预缴所得税		1,019,816.33
理财产品本金	10,000,000.00	
合计	63,612,772.45	32,151,507.19

其他说明：

于2018年3月30日，恒通远大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购买1,00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期限122天，于2018年7月30日到期。并以此产品的存单向银行进行质押，使用受到限制。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500,000.00	824,658.57	2,675,341.43	2,500,000.00	824,658.57	1,675,341.43
按成本计量的	3,500,000.00	824,658.57	2,675,341.43	2,500,000.00	824,658.57	1,675,341.43
合计	3,500,000.00	824,658.57	2,675,341.43	2,500,000.00	824,658.57	1,675,341.43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新疆绿色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824,658.57			824,658.57	10.00%	
北京赛博工软科技	1,000,000.00			1,000,000.00					5.00%	

有限公司										
合计	3,500,000.00			3,500,000.00	824,658.57			824,658.57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0,440,267.55	152,474,525.81	9,950,497.98	4,301,831.60	497,167,122.94

2.本期增加金额	51,035,574.83	1,666,065.94	129,835.36	726,483.25	53,557,959.38
(1) 购置			129,835.36	726,483.25	856,318.61
(2) 在建工程转入	51,035,576.83	1,666,063.94			52,701,640.7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73,876.66	1,100,258.11	339,672.00	34,365.50	3,048,172.27
(1) 处置或报废	1,573,876.66	1,100,258.11	339,672.00	34,365.50	3,048,172.27
4.期末余额	379,901,965.72	153,040,333.64	9,740,661.34	4,993,949.35	547,676,910.0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117,094.38	35,890,042.04	4,889,893.13	1,952,067.34	76,849,096.89
2.本期增加金额	5,477,223.99	7,514,647.59	676,406.60	300,665.50	13,968,943.68
(1) 计提	5,477,223.99	7,514,647.59	676,406.60	300,665.50	13,968,943.68
3.本期减少金额	353,880.25	633,964.63	296,315.22	11,390.08	1,295,550.18
(1) 处置或报废	353,880.25	633,964.63	296,315.22	11,390.08	1,295,550.18
4.期末余额	39,240,438.12	42,770,725.00	5,269,984.51	2,241,342.76	89,522,490.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0,661,527.60	110,269,608.64	4,470,676.83	2,752,606.59	458,154,419.66
2.期初账面价值	296,323,173.17	116,584,483.77	5,060,604.85	2,349,764.26	420,318,026.0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84,370,786.46	5,051,275.18		79,319,511.28
在建机器设备	11,671,782.10			11,671,782.1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8,910,833.26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以账面净值24,594.83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净值5,536.18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短期借款人民币23,800.00万元。详见本附注七、31短期借款。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乌苏赛木厂区室外工程	16,066,457.40		16,066,457.40	15,560,430.37		15,560,430.37
窦店厂区工程	5,762,360.95		5,762,360.95	5,129,444.51		5,129,444.51
三维物联一体化墙板设备集成项目	32,299,442.40		32,299,442.40	23,360,929.87		23,360,929.87
木塑研发楼建设	153,673,887.24		153,673,887.24	105,800,009.32		105,800,009.32

项目						
装配式建筑部品 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江苏宿迁)	259,083,506.60		259,083,506.60	112,924,957.14		112,924,957.14
装配式建筑部品 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新疆吐鲁番)	15,805,719.73		15,805,719.73	52,462,180.05		52,462,180.05
装配式建筑部品 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新疆喀什)	8,233,401.24		8,233,401.24	2,720,727.98		2,720,727.98
合计	490,924,775.56		490,924,775.56	317,958,679.24		317,958,679.2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乌苏赛 木厂区 室外工 程	20,000,0 00.00	15,560,4 30.37	1,118,63 9.64	612,612. 61		16,066,4 57.40	89.34%	89.34%				其他
窦店厂 区工程	150,000, 000.00	5,129,44 4.51	632,916. 44			5,762,36 0.95	103.39%	100.00%				其他
三维物 联一体 化墙板 设备集 成项目	125,000, 000.00	23,360,9 29.87	9,706,84 1.43	768,328. 90		32,299,4 42.40	101.92%	100.00%				募股资 金
木塑研 发楼建 设项目	200,000, 000.00	105,800, 009.32	47,873,8 77.92			153,673, 887.24	76.84%	76.84%	4,738,16 3.88	2,146,47 2.22	4.90%	其他
装配式 建筑部 品部件 智能制 造项目 (江苏 宿迁)	558,267, 600.00	112,924, 957.14	146,158, 549.46			259,083, 506.60	46.41%	46.41%	5,971,25 4.17	4,707,08 7.50	7.00%	募股资 金
装配式	81,300,0	52,462,1	13,766,5	50,422,9		15,805,7	81.46%	81.46%				募股资

建筑部 品部件 智能制 造项目 (新疆 吐鲁番)	00.00	80.05	03.90	64.22		19.73						金
装配式 建筑部 品部件 智能制 造项目 (新疆 喀什)	30,000,0 00.00	2,720,72 7.98	6,410,40 8.30	897,735. 04		8,233,40 1.24	30.44%	30.44%				募股资 金
合计	1,164,56 7,600.00	317,958, 679.24	225,667, 737.09	52,701,6 40.77		490,924, 775.56	--	--	10,709,4 18.05	6,853,55 9.72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1)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以账面净值36,095.21万元的不动产在建工程，和账面净值2,075.94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期限为三年和十年的长期借款人民币30,000.00万元。长期借款尚未到偿还期，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3,350.00万元。详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

(2) 于2017年11月和2018年6月，公司与第三方金融机构陆续签订两份融资租赁协议（售后回租）合计人民币6,900.00万元，租赁期为两年。公司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金融机构）以租赁物作为抵押品向承租方（公司）提供融资。在此种交易情况下，公司将标的资产（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应付款处理，标的资产（出租物）仍旧按照原账面价值入账并计提折旧。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批标的物的账面净值为9,099.13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7,537.58万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394.37万元，在建工程账面净值为1,167.18万元）。公司于本年已还款931.89万元，仍需偿还借款为5,968.11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人民币3,529.14万元。详见本附注七、47长期应付款。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5,944,570.13	3,194,389.25		6,315,373.68	125,454,333.0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15,944,570.13	3,194,389.25		6,315,373.68	125,454,333.0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964,223.04	79,859.73		281,539.01	11,325,621.78
2.本期增加金额	1,184,389.80	159,719.46		346,238.10	1,690,347.36

(1) 计提	1,184,389.80	159,719.46		346,238.10	1,690,347.3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148,612.84	239,579.19		627,777.11	13,015,969.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3,795,957.29	2,954,810.06		5,687,596.57	112,438,363.92
2.期初账面价值	104,980,347.09	3,114,529.52		6,033,834.67	114,128,711.2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6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2,238,556.49	与当地相关部门协商办理中

其他说明：

(1)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以账面净值24,594.83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净值5,536.18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短期借款人民币23,800.00万元。详见本附注七、31短期借款。

(2)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以账面净值36,095.21万元的不动产在建工程，和账面净值2,075.94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期限为三年和十年的长期借款人民币30,000.00万元。长期借款尚未到偿还期，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3,350.00万元。详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

(3) 于2017年11月和2018年6月，公司与第三方金融机构陆续签订两份融资租赁协议（售后回租）合计人民币6,900.00万元，租赁期为两年。公司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金融机构）以

租赁物作为抵押品向承租方（公司）提供融资。在此种交易情况下，公司将标的资产（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应付款处理，标的资产（出租物）仍旧按照原账面价值入账并计提折旧。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批标的物的账面净值为9,099.13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7,537.58万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394.37万元，在建工程账面净值为1,167.18万元）。公司于本年已还款931.89万元，仍需偿还借款为5,968.11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人民币3,529.14万元。详见本附注七、47长期应付款。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097,029.60	15,193,479.99	47,468,192.30	10,934,189.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504,371.48	1,626,092.87	12,806,452.07	1,920,967.81
可抵扣公益性捐赠	73,804.67	11,070.70	73,804.67	11,070.70
合计	71,675,205.75	16,830,643.56	60,348,449.04	12,866,228.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30,643.56		12,866,228.2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2,278,512.48	7,505,811.55
合计	12,278,512.48	7,505,811.5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22,974.97	18,198.04	
2020 年	199,170.69	199,170.69	
2021 年	336,889.85	1,208,507.86	
2022 年	4,159,261.05	6,079,934.96	
2023 年	7,560,215.92		
合计	12,278,512.48	7,505,811.55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23,565,273.07	14,550,849.52
长期应收款	107,765,533.97	112,303,030.14
合计	131,330,807.04	126,853,879.66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19,638,000.00
抵押借款	238,000,000.00	275,000,000.00
保证借款	131,000,000.00	126,000,000.00
合计	389,000,000.00	420,638,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银行	借款单位	借款期末余额	抵押、担保情况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青年路支行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孙志强及其配偶提供反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为3,000.00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房山政通路分理处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本公司以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的房产为北京市房山区良工开发区厂房及研发楼（账面原值为72,498,587.14元，账面净值为57,961,215.12元）。抵押的土地为北京市房山区良工开发区京房国用（2011出）第00110号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9,423,408.20元，账面净值为7,182,997.25元），孙志强个人提供担保。
中信银行北京房山支行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由孙志强及其配偶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为5000万元。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借款，孙志强个人提供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房山政通路分理处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本公司以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的房产为北京市房山区窦店生产基地厂房（账面原值为135,922,571.07元，账面净值为127,611,057.77元）。抵押的土地为北京市房山区窦店镇京房国用（2014出）第00055号、京房国用（2014出）第00056号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49,980,732.00元，账面净值为45,565,767.34元），孙志强个人提供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	90,000,000.00	本公司以房产作为抵押，抵押的房产为北京市房山区良工开发区

份有限公司房山政通路分理处	屋组装有限公司		厂房及研发楼（账面原值为72,498,587.14元，账面净值为57,961,215.12元）。抵押的土地为北京市房山区良工开发区京房国用（2011出）第00110号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9,423,408.20元，账面净值为7,182,997.25元），孙志强个人提供担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二环支行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65,000,000.00	由北京市翔远装饰有限公司提供房产抵押，本公司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孙志强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兴业银行大连分行	大连恒通远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	由本公司、孙志强及其配偶提供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为5000万元。
吐鲁番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吐鲁番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8,000,000.00	吐鲁番赛木以厂房及办公楼（账面原值为61,841,073.25元，账面净值为60,376,029.76元）、位于吐鲁番港城大道北侧站前路南侧吐鲁番市国用（2014）第0217号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2,837,095.00元，账面净值为2,613,032.11元）作为抵押，本公司提供担保。
合计		389,000,000.00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于2018年6月30日，无已到期但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400,000.00	51,000,000.00
合计	54,400,000.00	51,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71,034,864.58	76,025,275.85
劳务费	12,265,898.76	21,575,670.52
工程款	86,773,854.91	119,348,884.94
设备款	19,791,978.04	15,351,570.10
其他	3,703,566.42	6,368,171.74
合计	193,570,162.71	238,669,573.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1,964,732.85	尚未办理款项结算
供应商 2	1,593,357.93	尚未办理款项结算
供应商 3	1,519,453.99	尚未办理款项结算
供应商 4	1,499,029.13	尚未办理款项结算
供应商 5	1,445,495.15	尚未办理款项结算
供应商 6	1,407,777.78	尚未办理款项结算
供应商 7	1,131,633.47	尚未办理款项结算
供应商 8	1,120,766.91	尚未办理款项结算
合计	11,682,247.21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7,996,645.36	15,723,246.21
货款	10,118,917.74	4,511,974.69

合计	18,115,563.10	20,235,220.90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于2018年6月30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80,451.43	18,866,975.77	18,124,029.86	1,523,397.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5.00	3,287,918.38	3,287,918.38	1,075.00
合计	781,526.43	22,154,894.15	21,411,948.24	1,524,472.3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35,706.88	14,988,103.47	14,310,933.35	1,412,877.00
2、职工福利费		487,074.47	487,074.47	
3、社会保险费	438.48	2,253,400.88	2,253,172.74	666.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6.00	2,003,391.00	2,003,270.24	436.76
工伤保险费	50.00	117,707.42	117,600.04	157.38
生育保险费	72.48	131,380.41	131,380.41	72.48
4、住房公积金		969,707.20	916,068.20	53,63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306.07	168,689.75	156,781.10	56,214.72

合计	780,451.43	18,866,975.77	18,124,029.86	1,523,397.34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00.00	3,182,352.32	3,182,352.32	1,000.00
2、失业保险费	75.00	105,566.06	105,566.06	75.00
合计	1,075.00	3,287,918.38	3,287,918.38	1,075.00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05,776.88	14,388,110.14
企业所得税	4,872,336.31	15,532,979.29
个人所得税	89,165.87	93,720.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892.67	726,715.56
营业税	1,097,977.66	1,486,191.66
教育费附加	85,464.04	381,664.85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976.03	264,430.08
土地使用税	106,700.25	106,700.25
其他	90,569.36	91,029.84
合计	9,347,859.07	33,071,541.73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984,389.46	1,188,657.94
公司往来	481,741.18	9,562,977.30
其他	609,137.43	1,139,647.03
合计	2,075,268.07	11,891,282.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于2018年6月30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500,000.00	4,2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291,358.04	18,919,515.67
合计	68,791,358.04	23,169,515.67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	21,602,850.17	15,436,186.96
合计	21,602,850.17	15,436,186.9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00,000,000.00	18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附注七、43	-33,500,000.00	-4,250,000.00
合计	266,500,000.00	180,7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银行	借款单位	借款期末余额	抵押、担保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房山支行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本公司以在建工程“木塑研发楼”（账面净值为153,673,887.24元）、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葫芦垡万兴路86-5号开发区京（2016）房山区不动产权第0028610号厂房及研发楼四套房（账面原值为72,498,587.14元，账面净值为57,961,215.12元）、北京市房山区良工开发区京房国用（2011出）第00110号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9,423,408.20元，账面净值为7,182,997.25元）为抵押物，孙志强个人提供担保。
苏州银行宿迁洋河支行	江苏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本公司以在建工程“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江苏宿迁）”中的不动产在建项目（账面净值为207,278,199.99元）、宿迁市宿城区洋北镇运河宿迁港产业园苏（2017）宿迁市不动产权第0065285号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21,111,284.64元，账面净值为20,759,429.94元），以上两项资产作为抵押，孙志强及其配偶提供担保。
合计		300,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于2018年6月30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4.900%-7.201%。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59,681,074.43	38,142,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附注七、43	35,291,358.04	18,919,515.67
合计	24,389,716.39	19,222,484.33

其他说明：

于2017年11月和2018年6月，公司与第三方金融机构陆续签订两份融资租赁协议（售后回租）合计人民币6,900.00万元，租赁期为两年。公司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金融机构）以租赁物作为抵押品向承租方（公司）提供融资。在此种交易情况下，公司将标的资产（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应付款处理，标的资产（出租物）仍旧按照原账面价值入账并计提折旧。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批标的物的账面净值为9,099.13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7,537.58万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394.37万元，在建工程账面净值为1,167.18万元）。公司于本年已还款931.89万元，仍需偿还借款为5,968.11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人民币3,529.14万元。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9,047,235.61		4,240,252.32	54,806,983.29	
合计	59,047,235.61		4,240,252.32	54,806,983.2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型工业化发展基金	21,910,278.36			1,164,860.82			20,745,417.54	与资产相关
企业资源综合利用基金	7,824,070.56			587,964.72			7,236,105.84	与资产相关
混杂废弃高聚物混容增强绿色建材技术开发经费	198,000.00			24,750.00			173,250.00	与资产相关
住宅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2,300,000.16			49,999.98			2,250,000.18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经费	1,149,999.84			25,000.02			1,124,999.82	与资产相关
关闭煤矿发展替代产业专项资金	3,066,666.74			66,666.66			3,000,000.08	与资产相关
木塑模板及型材加工项目专项资金	3,680,000.16			79,999.98			3,600,000.18	与资产相关
木塑复合型材应用技术开发与示范经费	352,000.16			175,999.98			176,000.18	与资产相关
建筑工程绿色建造关键技术研究示范经费	50,829.90			2,841.84			47,988.06	与资产相关
拆迁补偿	15,840,426.33		1,980,053.34				13,860,372.99	与资产相关
混杂废弃高聚物混溶增强绿色建材技术开发经	146,250.00			7,500.00			138,750.00	与资产相关

费								
赛木节能低碳整体房屋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295,380.00			24,615.00			270,765.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833,333.40			49,999.98			783,333.42	与资产相关
新疆自治区中小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700,000.00			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面向装配式建筑的智能制造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	500,000.00			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纤维水泥挤出墙板研发项目	200,000.00			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9,047,235.61		1,980,053.34	2,260,198.98			54,806,983.29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5,912,337.00						245,912,337.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54,945,077.54			754,945,077.54
其他资本公积	5,372,496.11			5,372,496.11
合计	760,317,573.65			760,317,573.6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257,154.91	7,201,221.79	4,974,340.80	12,484,035.90
合计	10,257,154.91	7,201,221.79	4,974,340.80	12,484,035.9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753,158.14			9,753,158.14
合计	9,753,158.14			9,753,158.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5,437,195.72	341,700,056.8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5,437,195.72	341,700,056.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700,834.41	69,933,542.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6,003.6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591,233.70	5,840,400.00
其他	-3,098.67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6,549,895.10	405,437,195.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7,652,143.85	209,054,247.13	512,330,628.69	424,830,987.78
其他业务	1,052,719.03		40,807.71	
合计	308,704,862.88	209,054,247.13	512,371,436.40	424,830,987.78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595.06	462,588.98
教育费附加	351,124.79	359,037.21
房产税	1,843,446.99	1,844,017.97
土地使用税	1,239,922.30	661,398.59
车船使用税	17,639.98	6,105.00
印花税	674,132.32	281,611.65
合计	4,394,861.44	3,614,759.40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通运输费	1,434,724.67	4,657,214.61
办公费	85,522.41	618,286.08
广告宣传费	501,182.33	1,240,044.43
工资薪酬	489,875.40	218,986.95
差旅费	110,991.15	156,016.53
售后服务费	613,148.99	583,638.50
其他费用	27,963.86	11,544.78
合计	3,263,408.81	7,485,731.88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10,017,068.61	9,454,029.86
折旧费	10,646,546.40	4,717,327.25
研发费	4,078,889.87	1,505,982.20
办公费	6,113,135.71	4,583,379.34
差旅费	1,001,048.92	1,060,762.92
劳务、咨询	4,512,416.63	2,841,488.76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1,690,347.36	999,767.58
其他费用	954,321.51	896,065.56
合计	39,013,775.01	26,058,803.47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783,622.10	7,326,799.06
减：利息收入	1,105,399.14	428,997.67
汇兑损益	-560,488.99	786,821.67
其他	100,787.76	115,066.03
合计	10,218,521.73	7,799,689.09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8,453,495.87	10,629,080.39
合计	18,453,495.87	10,629,080.39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3,880,228.30	
注销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3,098.67	
合计	3,877,129.63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230,051.27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经费（发改委项目补助金）	25,000.02	
关闭煤矿发展替代产业专项资金（2009年第一批替代产业项）	66,666.66	
木塑模板及型材加工项目专项资金（长阳镇政府建设补助金）	79,999.98	
木塑复合型材应用技术开发与示范经费（科委课题项目）	175,999.98	
住宅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住宅产业化项目贴息）	49,999.98	
北京市科学委员会混杂废弃高聚物混容增强绿色建材技术开发经费（北京市科学委员会混杂废弃）	24,750.00	
建筑工程绿色建造关键技术研究示范	2,841.84	
混杂废弃高聚物混溶增强绿色建材技术开发	7,500.00	
节能低碳整体房屋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24,615.00	
2014年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49,999.98	
企业资源综合利用	587,964.72	
发改委项目补助金	1,164,860.82	
墙板增值税退税	1,116,293.59	
合计	3,376,492.57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628,198.34	4,789,281.79	2,628,198.34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995.51		31,995.51
其他		45,996.90	
合计	2,660,193.85	4,835,278.69	2,660,193.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北京市长阳兴业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980,053.34	1,980,053.34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运河宿迁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置新疆农民工工会补助	吐鲁番市高昌区总工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8,400.00		与收益相关
党员党费补助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零户统管办公室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545.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监测系统服务	北京市房山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上半年中央中小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	是	否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资金			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岗位补贴	北京市房山区残疾人联合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党员党费管理资金	中共北京市房山区委社会工作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000.00		与收益相关
混杂废弃高聚物增强绿色建材技术开发经费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4,750.00	与资产相关
住宅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9,999.98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经费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5,000.02	与资产相关
关闭煤矿发展替代产业专项资金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66,666.66	与资产相关
木塑模板及	北京市房山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是	否		79,999.98	与资产相关

型材加工项目专项资金	区长阳镇人民政府		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木塑复合型材应用技术开发与示范经费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75,999.98	与资产相关
2014年北京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9,999.98	与资产相关
建筑工程绿色建筑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经费	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841.84	与资产相关
赛木节能低碳整体房屋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4,615.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发展基金	乌苏市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164,860.82	与资产相关
企业资源综合利用基金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塔城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87,964.72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退税	北京市房山区国家税务局/新疆乌苏市国家税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	是	否		544,529.47	与收益相关

			依法取得)					
稳岗补贴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8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中关村技术创新建设专项资金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基层学组织工作活动经费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人民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628,198.34	4,789,281.79	--

其他说明：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00	500,000.00	2,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2.50	
其他	11,603.95	613.13	11,603.95
合计	13,603.95	500,725.63	13,603.95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724,509.90	9,389,281.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59,290.29	-1,874,251.53
合计	7,465,219.61	7,515,029.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976,713.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41,482.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7,257.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8,448.5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90,053.98
合并过程中产生的所得税费用	294,874.94
所得税费用	7,465,219.61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	752,850.46	242,949.37
政府补助	648,145.00	12,000.00
其他	99,519.36	952,459.40
合计	1,500,514.82	1,207,408.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904,260.00	1,079,452.90
水电费	747,758.39	3,268,945.83
租赁费	486,661.00	432,730.10
交通及运输费	2,349,963.02	1,752,000.96

差旅费	1,645,478.01	1,542,380.94
服务、修理费	2,231,931.68	1,629,152.68
办公费	1,754,926.40	3,029,046.59
咨询费、审计费	2,028,575.08	1,957,498.39
保证金、押金	623,720.52	4,167,452.20
捐赠		500,000.00
其他	293,368.77	903,729.69
合计	13,066,642.87	20,262,390.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并购定金退回		9,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9,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39,145.17
合计		139,145.1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服务费	900,000.00	
资金拆借		3,100,000.00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7,286,000.00
其他往来		3,608,580.88
合计	900,000.00	13,994,580.8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5,511,494.11	28,771,907.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453,495.87	10,629,080.3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968,943.68	8,123,774.46
无形资产摊销	1,690,347.36	999,767.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8,055.76	112.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783,622.10	7,326,799.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77,129.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4,415.35	-1,874,355.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887,693.60	-40,680,017.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977,778.07	-194,493,406.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436,652.34	48,844,700.20
其他	-122,788.67	391,61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60,498.78	-131,960,024.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7,893,791.78	121,730,766.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1,300,935.40	161,974,160.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3,407,143.62	-40,243,394.37
--------------	-----------------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7,893,791.78	761,300,935.40
其中：库存现金	563,967.27	1,138,085.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7,329,824.51	760,162,849.9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893,791.78	761,300,935.40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467,905.2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321,324,081.73	金融机构融资抵押
无形资产	80,064,958.84	金融机构融资抵押
在建工程	372,623,869.33	金融机构融资抵押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存单质押
合计	808,480,815.18	--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4,451,695.10元、保函保证金16,210.18元，使用受到限制。

(2)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以账面净值24,594.83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净值5,536.18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短期借款人民币23,800.00万元。详见本附注七、31短期借款。

(3)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以账面净值36,095.21万元的不动产在建工程，和账面净值2,075.94万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期限为三年和十年的长期借款人民币30,000.00万元。长期借款尚未到偿还期，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3,350.00万元。详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

(4) 于2017年11月和2018年6月，公司与第三方金融机构陆续签订两份融资租赁协议（售后回租）合计人民币6,900.00万元，租赁期为两年。公司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判断该交易实质为出租方（金融机构）以租赁物作为抵押品向承租方（公司）提供融资。在此种交易情况下，公司将标的资产（出租物）的名义售价作为长期应付款处理，标的资产（出租物）仍旧按照原账面价值入账并计提折旧。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批标的物的账面净值为9,099.13万元（其中，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7,537.58万元，无形资产账面净值为394.37万元，在建工程账面净值为1,167.18万元）。公司于本年已还款931.89万元，仍需偿还借款为5,968.11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人民币3,529.14万元。详见本附注七、47长期应付款。

(5) 于2018年3月30日，恒通远大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购买1,00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期限122天，于2018年7月30日到期。并以此产品的存单向银行进行质押，使用受到限制。详见本附注七、13其他流动资产。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20,313.50	6.6166	2,119,386.30
欧元	5.72	7.6521	43.77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6,910,112.05	6.6166	45,721,447.39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了变化，本报告期设立三家子公司及注销一家子公司。

（一）公司报告期设立三家子公司：（1）山东恒通赛木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100%并对其进行实质控制；（2）山东新鲁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100%并对其进行实质控制；（3）北京一亩三分田园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股权比例为100%并对其进行实质控制。

（二）公司报告期注销一家子公司：北京恒通信远贸易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96,901.33元，净利润：-3,098.67元）。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	100.00%		设立
新疆恒通创新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制造	100.00%		设立
北京恒通远景进出口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贸易	100.00%		设立
北京恒通赛木木塑制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制造	100.00%		设立
吐鲁番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制造	100.00%		设立
大连恒通远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设立

吐鲁番盛隆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PPP 项目投资与管理	97.00%		设立
江苏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制造	100.00%		设立
喀什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制造	100.00%		设立
大连宝中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70.00%		设立
宿迁鑫诚昌隆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贸易	100.00%		设立
山东恒通赛木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	山东	制造	100.00%		设立
山东新鲁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山东	山东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00%		设立
北京一亩三分田园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孙志强。

其他说明：

自然人姓名	关联关系	控制人对本公司的	控制人对本公司的表
-------	------	----------	-----------

		控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孙志强	实际控制人	40.83	40.83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淑杏	实际控制人配偶
霍尔果斯恒隆德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设立、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
北京市中科燕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 以上的股东
北京金恒通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北京博大远翔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北京金恒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北京市翔远装饰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北京欣福良苑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北京展鸿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张家口泰斗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北京市房山区中加王子岛英语幼儿园	同一控制人
北京太证恒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能够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苏同安云创智能系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同安云创智能系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设备采购、安装及检修	9,103,120.00	18,000,000.00	否	
江苏同安云创智能系统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建筑施工项目劳务分包	1,280,000.00	8,0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金恒通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诺德安达双语学校（原有建筑、设备拆除工程）	40,00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金恒通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租赁	115,000.02	175,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志强及其配偶	200,000,000.00	2017年12月12日	2023年12月20日	否
孙志强及其配偶	15,000,000.00	2018年06月08日	2021年06月05日	否
孙志强	30,000,000.00	2018年06月05日	2021年04月10日	否
孙志强及其配偶	50,000,000.00	2017年11月30日	2020年11月02日	否
孙志强	90,000,000.00	2018年06月08日	2021年05月15日	否
孙志强	100,000,000.00	2018年06月07日	2021年05月15日	否
孙志强及其配偶、北京市翔远装饰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7年12月06日	2020年12月06日	否
孙志强及其配偶	20,000,000.00	2018年04月26日	2021年04月26日	否
孙志强及其配偶	29,681,074.42	2017年12月05日	2021年12月15日	否
孙志强	100,000,000.00	2017年03月16日	2029年03月16日	否
孙志强	3,000,000.00	2017年06月19日	2020年06月13日	否
孙志强及其配偶	30,000,000.00	2018年04月04日	2021年05月08日	否
孙志强及其配偶	1,000,000.00	2017年11月10日	2020年11月09日	否
孙志强	30,000,000.00	2018年06月25日	2022年06月1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84,602.20	985,543.7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金恒通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金恒通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5,000.02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本公司未划分经营分部，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837,623.62	100.00%	10,591,759.15	6.43%	154,245,864.47	161,053,505.99	100.00%	8,343,242.47	5.18%	152,710,263.52
合计	164,837,623.62	100.00%	10,591,759.15	6.43%	154,245,864.47	161,053,505.99	100.00%	8,343,242.47	5.18%	152,710,263.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13,229,395.98	132,293.96	1.00%
6个月至1年	19,827,405.48	991,370.27	5.00%
1年以内小计	33,056,801.46	1,123,664.23	
1至2年	7,676,847.75	767,684.78	10.00%

2至3年	42,379,525.01	8,475,905.00	20.00%
3至4年	748,350.46	224,505.14	30.00%
合计	83,861,524.68	10,591,759.15	12.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新疆恒通创新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24,253,586.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吐鲁番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291,022.9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赛木木塑制品有限公司	79,020.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9,913,306.6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94,316.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乌苏直属分公司	9,122,926.9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吐鲁番分公司	454,365.5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4,858,788.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远景进出口销售有限公司	29,636,323.3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大连恒通远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94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江苏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266,802.8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喀什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4,7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合计	80,976,098.9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48,516.6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12,937,321.07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8.5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8,002,235.54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793,971.54	100.00%	216,014.94	0.36%	60,577,956.60	174,844,938.79	100.00%	142,763.75	0.08%	174,702,175.04
合计	60,793,971.54	100.00%	216,014.94	0.36%	60,577,956.60	174,844,938.79	100.00%	142,763.75	0.08%	174,702,175.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747,705.12	7,477.05	1.00%
6 个月至 1 年	797,600.60	39,880.03	5.00%
1 年以内小计	1,545,305.72	47,357.08	
1 至 2 年	4,105.30	410.53	10.00%
2 至 3 年	841,236.64	168,247.33	20.00%
合计	2,390,647.66	216,014.94	9.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新疆恒通创新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21,003,389.2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吐鲁番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635,112.2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赛木木塑制品有限公司	2,044,214.4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1,052,464.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乌苏直属分公司	10,616,373.0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吐鲁番分公司	151,411.9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北京恒通远景进出口销售有限公司	12,760,724.1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大连恒通远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8,139,634.1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
合计	58,403,323.8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3,251.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221,236.64	1,621,236.64
备用金	78,103.94	28,205.90
公司往来	58,494,630.96	173,195,496.25
合计	60,793,971.54	174,844,938.7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恒通创新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003,389.26	6 个月以内 842,821.29 元；6 个月至 1 年 16,921,463.99 元；1 至 2 年 3,239,103.98 元	34.55%	
北京恒通远景进出口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760,724.17	6 个月至 1 年 1,230,000.00 元；1 至 2 年 1,580,000.00	20.99%	

			元, 2 至 3 年 9,950,724.17 元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乌苏直属分公司	往来款	10,616,373.02	6 个月以内 9,917.50 元; 1 至 2 年 6,645.40 元, 2 至 3 年 20,643.86 元, 3 至 4 年 2,040,929.46 元, 4 至 5 年 2,331,970.34 元, 5 年以上 6,206,266.46 元	17.46%	
大连恒通远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8,139,634.10	6 个月以内 8,139,634.10 元	13.39%	
吐鲁番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35,112.23	6 个月以内 282,938.34 元; 6 个月至 1 年 1,974,373.38 元; 1 至 2 年 377,800.51 元	4.33%	
合计	--	55,155,232.78	--	90.7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7,819,850.00		967,819,850.00	465,019,850.00		465,019,850.00
合计	967,819,850.00		967,819,850.00	465,019,850.00		465,019,85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恒通创新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31,702,550.00	90,000,000.00		121,702,550.00		
吐鲁番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1,320,000.00	17,500,000.00		38,820,000.00		
北京恒通赛木木塑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恒通创新整体房屋组装有限公司	257,116,000.00	40,000,000.00		297,116,000.00		
北京恒通远景进出口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恒通信远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大连恒通远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1,390,200.00			51,390,200.00		
江苏赛木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350,000,000.00		450,000,000.00		
喀什恒通赛木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191,100.00	5,500,000.00		6,691,100.00		
宿迁鑫诚昌隆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465,019,850.00	503,000,000.00	200,000.00	967,819,85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438,237.72	21,298,054.45	91,508,417.53	59,423,255.61
其他业务			244,278.62	719,510.67
合计	46,438,237.72	21,298,054.45	91,752,696.15	60,142,766.28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00,000.00	
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2,863,561.64	
注销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3,098.67	
合计	52,860,462.97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98,055.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88,957.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03.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88,739.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2.88	

合计	2,888,690.89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	0.09	0.0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公司盖章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三、载有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对公司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 四、其他有关资料。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